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

已审财务报表

2025年度

目录

	<u>页码</u>
一、 审计报告	1-7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8-10
合并利润表	11-1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3-14
合并现金流量表	15-16
公司资产负债表	17
公司利润表	18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9-20
公司现金流量表	21
财务报表附注	22-189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表	A-1
2.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差异调节表	A-2
3.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A-3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8883_A01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8883_A01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保险合同负债的计量	
<p>于2025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险合同负债为人民币5,360,910百万元，占总负债的43%。由于保险合同负债涉及管理层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保险合同负债评估需要对保险合同计量方法的适用性、责任单元的确定及未来不确定的现金流量等方面作出重大判断及估计。</p> <p>保险合同负债的计量需要运用复杂的精算模型，并需要管理层在设定假设时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保险合同负债计量中运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费用假设、赔付率、保单红利假设及非金融风险调整等。</p> <p>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20、附注四33（4）、附注四33（5）、附注四33（6）、附注四33（7）、附注八31及附注九1。</p>	<p>我们在内部专家的协助下，执行了相关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复核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保险合同负债计量相关的会计政策。 - 评价并测试了保险合同负债评估流程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评估并测试用于计量保险合同负债的相关信息系统和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包括信息系统的一般控制、系统间数据传输以及保险合同负债的系统计算逻辑等。 - 评估保险合同负债计量所使用的主要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 - 评价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险合同负债的评估方法的适当性，选取主要典型保险产品、合同组，独立计算保险合同负债。 - 测试保险合同负债评估过程中使用的基础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 分析报告期间保险合同负债的变动，评价假设变更对保险合同负债的影响，以评估保险合同负债的总体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8883_A01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评估	
<p>于2025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5%、9%和23%，相应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分别为人民币89,988百万元、人民币63,041百万元和人民币12,506百万元。</p> <p>由于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减值评估涉及较多判断和假设，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例如：</p> <p>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选择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高度依赖判断，并可能对存续期较长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有重大影响；</p>	<p>我们评价并测试了与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审批、贷后或投后管理、信用评级、押品管理、延期还本付息以及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质量和信息系统。</p> <p>我们采用风险导向的抽样方法，选取样本对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执行复核程序，基于贷后或投后调查报告、债务人的财务信息、抵押品价值评估报告以及其他可获取信息，分析债务人的还款能力，评估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的评级的判断结果。</p> <p>我们在内部专家的协助下，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重要参数、管理层重大判断及其相关假设的应用进行了评估及测试，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p> <p>1)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变化，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以及相关参数的合理性，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等； - 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观经济变量的预测和多个宏观情景的假设及权重； - 评估单项减值测试的模型和假设，分析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时间以及发生概率，尤其是抵押品的可收回金额。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8883_A01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评估（续）	
<p>2) 模型和参数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较高的复杂性，模型参数输入较多且参数估计过程涉及较多的判断和假设；</p> <p>3) 前瞻性信息 - 运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进行预测，考虑不同经济情景权重下，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p> <p>4) 单项减值评估 - 判断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已发生信用减值需要考虑多项因素，单项减值评估将依赖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估计。</p> <p>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8、附注四33（3）、附注八7、附注八10、附注八11及附注九3。</p>	<p>2) 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评价并测试用于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数据和流程，包括业务数据、内部信用评级数据、宏观经济数据等，还有减值系统涉及的计算逻辑、数据输入、系统接口等； - 评价并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控制，包括模型变更审批、模型表现的持续监测、模型验证和参数校准等。 <p>我们评价并测试了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8883_A01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8883_A01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8883_A01号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范玉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玉军
（项目合伙人）



袁忆威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忆威

中国 北京

2026年3月26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	745,679	683,433
结算备付金	2	35,330	33,982
拆出资金	3	272,995	266,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83,497	91,840
应收账款		43,678	36,006
衍生金融资产	5	30,002	68,69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5,515	26,084
长期应收款	6	258,202	210,176
发放贷款及垫款	7	3,409,074	3,391,837
定期存款	8	361,584	280,954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	2,713,327	2,377,074
债权投资	10	1,270,569	1,232,450
其他债权投资	11	3,231,435	3,186,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609,550	356,493
长期股权投资	13	141,251	185,514
商誉	14	38,130	43,539
存出资本保证金	15	15,380	16,404
投资性房地产	16	151,411	141,495
固定资产	17	44,624	46,277
无形资产	18	22,196	31,387
使用权资产	19	8,322	8,5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114,640	122,012
其他资产	21	172,080	119,770
资产总计		13,898,471	12,957,82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23	84,520	95,6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3,537	86,110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	528,163	418,445
拆入资金	25	118,295	115,9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1,829	172,768
衍生金融负债	5	46,862	74,9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	643,547	462,292
代理买卖证券款	27	220,555	168,719
应付账款		5,791	6,871
预收保费		31,604	19,426
应付职工薪酬	28	60,831	56,564
应交税费	29	20,302	23,770
吸收存款	30	3,588,691	3,541,448
保险合同负债	31	5,360,910	4,984,795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537	569
长期借款	32	150,094	122,040
应付债券	33	853,661	967,042
租赁负债	19	8,407	8,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6,647	13,977
其他负债	34	307,700	312,953
负债合计		12,482,483	11,653,11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35	18,108	18,210
资本公积	36	102,528	121,204
减: 库存股	37	-	(5,001)
其他综合收益	58	(59,972)	(55,761)
盈余公积	38	12,164	12,164
一般风险准备	39	160,677	144,314
未分配利润	40	766,914	693,4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00,419	928,600
少数股东权益	41	415,569	376,112
股东权益合计		1,415,988	1,304,7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898,471	12,957,8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员签署:


 马明哲
 公司负责人


 付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佩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42	559,502	551,186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43	88,662	93,913
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43	169,704	197,961
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43	(81,042)	(104,048)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	43,532	37,945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4	52,235	45,786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	(8,703)	(7,841)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45	135,798	123,627
投资收益	46	152,863	83,61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4,804)	(3,4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1,473	6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	(10,379)	66,504
汇兑损益		618	380
其他业务收入	48	77,782	69,733
资产处置损益		325	3
其他收益		1,803	2,021
营业收入合计		1,050,506	1,028,925
二、营业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49	(453,268)	(449,102)
分出保费的分摊		(16,098)	(14,692)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1,032	11,091
承保财务损益	31(5)	(179,978)	(172,662)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336	960
税金及附加	50	(3,764)	(3,579)
业务及管理费	51(1)	(82,452)	(80,473)
提取保费准备金		(198)	(356)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21,609)	(19,405)
其他业务成本	51(2)	(42,402)	(36,29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2	(2,330)	(7,177)
信用减值损失	53	(72,079)	(85,582)
营业支出合计		(862,810)	(857,276)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三、营业利润		187,696	171,649
加: 营业外收入	54	691	912
减: 营业外支出	55	(2,797)	(2,066)
四、利润总额		185,590	170,495
减: 所得税费用	56	(27,289)	(23,762)
五、净利润		158,301	146,7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778	126,607
少数股东损益		23,523	20,126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8,301	146,73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57(1)	7.68	7.16
稀释每股收益	57(2)	7.44	6.99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22,252)	240,5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减值准备		2,360	(481)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6,766	(297,229)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23)	666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21)	29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8)	854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1)	1,46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7,947	43,442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4,412)	(30,721)
权益法下不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1)	1,5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7)	82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52)	(38,785)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4,349	107,9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133	86,9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16	20,955
		154,349	107,9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八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18,210	121,204	(5,001)	(55,761)	12,164	144,314	693,470	376,112	1,304,71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净利润		-	-	-	-	-	-	134,778	23,523	158,301	
(二)其他综合收益	58	-	-	-	(2,645)	-	-	-	(1,307)	(3,95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2,645)	-	-	134,778	22,216	154,349	
利润分配											
(三)对股东的分配	40	-	-	-	-	-	-	(46,537)	-	(46,537)	
(四)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9	-	-	-	-	-	16,363	(16,363)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五)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566)	-	-	1,566	-	-	
其他											
(六)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	-	(9,310)	(9,310)	
(七)收购子公司		-	(11,273)	-	-	-	-	-	5,506	(5,767)	
(八)处置子公司		-	-	-	-	-	-	-	(17,753)	(17,753)	
(九)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255	-	-	-	-	-	(1,086)	(831)	
(十)少数股东增资		-	-	-	-	-	-	-	540	540	
(十一)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36(1)	-	3	-	-	-	-	-	-	3	
(十二)长期服务计划	36(2)	-	(3,202)	-	-	-	-	-	-	(3,202)	
(十三)注销回购股份	35	(102)	(4,899)	5,001	-	-	-	-	-	-	
(十四)子公司发行/赎回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	39,816	39,816	
(十五)其他		-	440	-	-	-	-	-	(472)	(32)	
三、年末余额		18,108	102,528	-	(59,972)	12,164	160,677	766,914	415,569	1,415,9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八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18,210	134,606	(5,001)	(13,044)	12,164	130,353	621,723	329,953	1,228,96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净利润		-	-	-	-	-	-	126,607	20,126	146,7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58	-	-	-	(39,614)	-	-	-	829	(38,78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39,614)	-	-	126,607	20,955	107,948
利润分配										
(三)对股东的分配	40	-	-	-	-	-	-	(44,002)	-	(44,002)
(四)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9	-	-	-	-	-	13,961	(13,961)	-	-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五)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3,103)	-	-	3,103	-	-
其他										
(六)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	-	-	-	(13,178)	(13,178)
(七)收购子公司		-	(16,607)	-	-	-	-	-	32,842	16,235
(八)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5,874	-	-	-	-	-	(8,547)	(2,673)
(九)少数股东增资		-	-	-	-	-	-	-	33	33
(十)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36(1)	-	(17)	-	-	-	-	-	-	(17)
(十一)长期服务计划	36(2)	-	(3,042)	-	-	-	-	-	-	(3,042)
(十二)子公司发行/赎回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	13,562	13,562
(十三)其他		-	390	-	-	-	-	-	492	882
三、年末余额		18,210	121,204	(5,001)	(55,761)	12,164	144,314	693,470	376,112	1,304,7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010,736	948,969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26	174
保单质押贷款净减少额		6,959	2,486
客户存款和银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73,647	84,021
存放中央银行和银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2,583	10,68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37,675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取得的现金		251,124	267,078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净减少额		-	4,968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净增加额		-	74,541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9,175	-
融资租赁业务借款净增加额		30,150	26,42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	189,830	226,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2,105	1,646,326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453,143)	(454,777)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6,092)	(6,099)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2,755)	(52,12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21,48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6,020)	(171,9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203)	(83,9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753)	(45,164)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拆借资金净减少额		(7,478)	(63,194)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净增加额		(1,966)	-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净减少额		(60,525)	-
融资租赁业务长期应收款净增加额		(34,038)	(26,126)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78,5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	(213,500)	(160,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473)	(1,263,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	658,632	382,474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八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1,844	1,995,8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4,837	207,4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8	409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488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1	11,3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4,308	2,215,1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14,957)	(2,624,7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55)	(6,678)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4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4,261)	(2,631,40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953)	(416,2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739	38,252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6,739	38,2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075	97,127
保险业务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199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78,243	891,175
保险业务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30,683	156,74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1	2,6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3,730	1,185,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3,496)	(1,038,128)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146)	(74,669)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9,945)	(13,246)
保险业务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200)
长期服务计划购买股份支付的现金		(3,875)	(3,54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4,500)	(4,922)
子公司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36,150)	(24,5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5)	(8,0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342)	(1,155,0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88	30,9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88)	1,3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9(2)	171,179	(1,42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045	480,47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	650,224	479,0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十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835	20,7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290	5,777
定期存款		12,486	5,189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50,562	35,455
债权投资		200	32,715
其他债权投资		14,683	9,493
长期股权投资	1	261,071	240,152
固定资产		101	6
投资性房地产		2,584	2,177
无形资产		6	7
使用权资产		-	85
其他资产		459	465
资产总计		351,277	352,226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18,215	18,243
拆入资金		4,700	500
衍生金融负债		16,271	7,8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7	370
应付职工薪酬		1,309	1,191
应交税费		234	47
应付债券		30,993	21,381
租赁负债		-	88
其他负债		727	352
负债合计		72,756	50,043
股东权益			
股本		18,108	18,210
资本公积		122,491	126,880
减：库存股		-	(5,001)
其他综合收益		223	242
盈余公积		12,164	12,164
一般风险准备		395	395
未分配利润		125,140	149,293
股东权益合计		278,521	302,18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1,277	352,2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1,508	1,595
投资收益	30,735	58,9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322	40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80)	(3,840)
汇兑损益	220	(167)
其他业务收入	435	467
其他收益	10	10
营业收入合计	25,728	57,056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11)	(8)
业务及管理费	(1,337)	(1,136)
利息支出	(1,679)	(1,051)
其他业务成本	(53)	(40)
信用减值损失	(6)	2
营业支出合计	(3,086)	(2,233)
三、营业利润	22,642	54,823
加：营业外收入	-	1
减：营业外支出	-	(7)
四、利润总额	22,642	54,817
减：所得税费用	(258)	(38)
五、净利润	22,384	54,7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	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	2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	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	3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365	54,8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18,210	126,880	(5,001)	242	12,164	395	149,293	302,18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净利润	-	-	-	-	-	-	22,384	22,3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19)	-	-	-	(19)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19)	-	-	22,384	22,365
利润分配								
(三)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6,537)	(46,537)
其他								
(四)员工持股计划	-	479	-	-	-	-	-	479
(五)注销回购股份	(102)	(4,899)	5,001	-	-	-	-	-
(六)其他	-	31	-	-	-	-	-	31
三、年末余额	18,108	122,491	-	223	12,164	395	125,140	278,5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年初余额	18,210	126,589	(5,001)	212	12,164	395	138,516	291,08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一)净利润	-	-	-	-	-	-	54,779	54,7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30	-	-	-	3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30	-	-	54,779	54,809
利润分配								
(三)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4,002)	(44,002)
其他								
(四)员工持股计划	-	284	-	-	-	-	-	284
(五)其他	-	7	-	-	-	-	-	7
三、年末余额	18,210	126,880	(5,001)	242	12,164	395	149,293	302,1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	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	8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	(3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	(1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	(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	(1,17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	(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770	19,6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591	59,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361	79,3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947)	(41,5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	(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235)	(41,8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26	37,5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	18,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686	24,692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37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19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85	43,0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	(18,000)
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82)	(44,644)
卖出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63)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200)
长期服务计划购买股份支付的现金	(145)	(143)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89)	(8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	(2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86)	(64,278)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01)	(21,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	(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7,353)	15,944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80	10,53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27	26,4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 于1988年3月21日经批准成立。本公司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股”)及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已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47、48、109、110、111、112层。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金融业, 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 业务范围包括人身保险业务、财产保险业务、信托业务、证券业务、银行业务以及其他业务。

本公司初始成立时名为“深圳平安保险公司”, 开始主要在深圳从事财产保险业务。随着经营区域的扩大, 本公司于1992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公司”, 于1994年开始从事寿险业务, 并于1997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实施分业经营的相关批复, 本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以投资人的身份分别成立并控股持有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产险”)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寿险”)的股份。平安产险和平安寿险分别在本公司原财产保险业务和人员及原人身保险业务和人员的基础上成立。本公司于2003年1月24日取得更名后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 投资保险企业; 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 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 经监管机构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详见附注六。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 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和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以下简称“本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附注四、8)、保险合同(附注四、20)、收入确认原则(附注四、24)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四、33。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本集团于中国大陆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主要的境外子公司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表示。

3.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作为支付对价的资产或负债应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如果转移的该类资产或负债在合并后仍然留存在合并主体中，且仍受购买方控制，则购买方在购买日仍按照其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计量，不在利润表中确认任何损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金融工具核算的,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留存收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是指本公司控制的主体。结构化主体为被设计成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并非为判断对该主体控制与否的决定因素的主体, 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 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本集团决定未由本集团控制的所有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均为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基金产品、信托产品、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人管理, 并将筹集的资金投资于其他公司的债券、股票、贷款或股权。债权投资计划由关联的或无关联的资产管理人管理, 且其主要投资标的物为基础设施资金支持项目。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通过发行受益凭证授予持有人按约定分配相关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收益的权利来为其运营融资。本集团持有基金产品、信托产品、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和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的受益凭证。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续)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主体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余额、交易和未实现损益及股利于合并时对往来交易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本公司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应当改按金融工具核算,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留存收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 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 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支付现金取得的, 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包含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 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已确认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8。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由此产生的结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其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的投资，按照该笔投资的业务模式以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决定分类，不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通过测试的则取决于其业务模式决定其最终分类；权益工具的投资，其公允价值变动通常计入损益，但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如贷款，政府及企业债券等，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长期应收款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等。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持有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等。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所有的权益工具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如果本集团管理层选择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则之后不可再将公允价值变动结转至当期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或按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减值(续)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和除适用于保险合同会计核算方法外的财务担保合同等,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 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 重要的假设和判断列示如下:

- (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如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风险敞口等;
- (2)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 (3) 前瞻性信息。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或发生实际违约, 构建预期信用损失“三阶段”减值模型, 并对每一种类型资产的不同减值阶段进行定义, 结合前瞻性信息, 明确资产在不同情境下对应的减值阶段, 分别计量其减值准备,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范围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 处于第一阶段, 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在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这些资产的减值准备为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累计变动。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应收款项,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信用承诺的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 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 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准备中, 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 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续)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预期不能收回金融资产的整体或者一部分时, 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预期可收回款项的迹象包括:

- (1) 强制执行已终止, 以及
- (2) 本集团的收回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 但仍预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金融负债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续)

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 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

- (1)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 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以及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且主合同不属于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范围内的资产, 其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 不能重分类至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余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负债源于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产生的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时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吸收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 是指根据合同约定, 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 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按照约定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的合同。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债权人提供偿还保障, 即在债务人不能按照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负债的原始或修改后的条款履行义务时, 代为偿付债权人的损失。本集团对该等合同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其最初的公允价值很可能等于所收取的费用。该公允价值在担保期内按比例摊销, 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按照本附注中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算的减值准备金额; 初始确认金额减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的收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财务担保合同(续)

除本集团银行业务及贷款相关业务提供的财务担保合同是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外, 本集团其他业务提供的财务担保合同视作保险合同, 并采用适用于保险合同的会计核算方法。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的衍生工具主要包括利率掉期、货币远期及掉期交易、信用掉期以及股指期货等。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工具确认为衍生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衍生金融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 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包含的主合同不是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范围内的资产, 当且仅当符合下述条件时, 嵌入衍生工具应当与主合同分拆, 并作为衍生工具核算:

- (1)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 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 及
- (3) 混合合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计入损益(即, 嵌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负债中的衍生工具不予拆分)。

对于上述资产或负债,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或者选择将混合工具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可转换债券

本集团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仅包含负债成份和嵌入衍生工具, 即股份转换权具备嵌入衍生工具特征的, 则将其从可转换债券整体中分拆, 作为衍生金融工具单独处理, 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发行价格超过初始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的部分被确认为债务工具。交易费用根据初始确认时债务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分配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按比例分摊。与债务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负债, 与衍生金融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 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乃根据管理层最佳估计, 其所使用的折现率乃类似工具的市场折现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使用考虑合约及市场价格、相关系数、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收益曲线变化因素及/或提前偿还比率的定价模型进行估值。使用不同定价模型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重大差异。

对于在估值方法中, 使用了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金融工具, 将其在公允价值层次中分类为第三层次。

金融工具的抵销

在本集团拥有现在可执行的法定权利抵销已确认的金额, 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法定可执行权利必须不得依赖未来事件而定, 而且在一般业务过程中以及倘若本集团或对手方一旦出现违约、无偿债能力或破产时, 企业均可执行该法定权利。

9. 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实现融资收益

将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在租赁开始日, 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并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 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记录为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减去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的净额在长期应收款中确认。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配, 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计量及终止确认遵守金融资产会计政策的基本规定(附注四、8)。本集团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当收取应收融资租赁款现金流量的权利终止或转移并且本集团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 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对于该部分的减值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八、6及附注八、53。

10. 买入返售协议及卖出回购协议

买入返售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 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买入返售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 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按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支出。

银行和证券业务的卖出回购协议和买入返售协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归类为经营活动, 保险业务卖出回购协议和买入返售协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分别被归类为筹资和投资活动。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贵金属

本集团的贵金属为黄金和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定期检查投资性房地产的可使用年限及折旧计提方法，以确保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和折旧年限与该投资性房地产预期可以带来经济利益的方式相一致。

本集团对已提足折旧但仍继续使用的资产不再计提折旧，该等资产将继续列示于财务报表中直至其终止使用。

当且仅当有证据表明房地产的用途已改变或处置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年	0%-10%	2.25%-6.67%
土地使用权	26-50年、无确定期限	-	0.00%-3.8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在固定资产的项目投入使用后产生的支出，例如修理及维护费用，一般计入有关支出产生期间的利润表。倘能清楚证明该等支出可让使用该项固定资产在日后预期带来的经济利益增加，且该项目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将有关支出予以资本化，以作为有关资产的额外成本或重置成本。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年	0%-10%	2.25%-6.67%
机器及办公设备	2-15年	0%-17%	5.53%-50.00%
运输设备	3-25年	0%-15%	3.40%-33.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8。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在完工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8。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 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 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	20-30年
土地使用权	26-50年
核心存款	5年、20年
商标权	10-40年、无确定期限
计算机软件系统	2-10年
其他(客户关系、专利权及合同权益等)	2-40年

核心存款是指由于银行与客户间稳定的业务关系, 在未来一段期间内预期继续留存在该银行的账户。核心存款的无形资产价值反映未来期间以较低的替代融资成本使用该账户存款带来的额外现金流量的现值。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用以取得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的支出已资本化为无形资产, 期后以直线法在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 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四、18。

16.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 抵债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 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计入利润表的资产减值损失。

17. 存货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以及下属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子公司所购入的土地, 并已决定将其用于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 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交付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减值, 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 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此类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但需每年接受复核, 以确定之前对其使用年限的评估是否成立。若评估不再成立, 则需采用未来适用法将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转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资产减值(续)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 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 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 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 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 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保险保障基金

本年度, 本集团按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之和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 基准费率: 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8%缴纳; 人寿保险、长期健康保险、年金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3%缴纳; 其中, 投资连结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2) 风险差别费率: 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 根据评级结果, 选择对应的费率。

当人身险行业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行业总资产的1%时, 平安寿险、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养老险”)和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健康险”)暂停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当财产险行业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行业总资产的6%时, 平安产险暂停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在计提保险保障基金时, 业务收入是指合同上约定的不含增值税金额。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号)制定了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以下简称“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

20.1 保险合同的定义

保险合同, 是指合同签发人与保单持有人约定, 在特定保险事项对保单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时给予其赔偿, 并因此承担源于保单持有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保险事项, 是指保险合同所承保的、产生保险风险的不确定未来事项。保险风险, 是指从保单持有人转移至合同签发人的除金融风险之外的风险。

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本集团下列保险合同:

- (1) 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
- (2) 本集团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 (3) 本集团在合同转让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上述保险合同;
- (4) 本集团所签发的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

再保险合同, 是指再保险分入人(再保险合同签发人)与再保险分出人约定, 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对应的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等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是一项金融工具, 该金融工具赋予特定投资者合同权利以收取符合以下情况的附加金额, 作为不受发行人相机决定影响的保证金额的补充:

- (1) 预期将为整个合同总利益的一个重要部分;
- (2) 按照合同, 支付时间和金额由签发人相机抉择;
- (3) 按照合同, 这种附加利益基于特定项目回报。

在合同开始日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保险合同, 属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

- (1) 合同条款规定保单持有人参与分享清晰可辨认的基础项目;
- (2) 预计将基础项目公允价值变动回报中的相当大部分支付给保单持有人;
- (3) 预计应付保单持有人金额变动中的相当大部分将随基础项目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变动。

分入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不满足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定义。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2 保险合同的识别

本集团评估各单项合同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据此判断该合同是否为保险合同, 只有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才是保险合同。符合保险合同定义, 在其所有权利及义务消除(即解除、取消或过期)之前, 一直是保险合同, 除非该合同由于修订而被终止确认。

本集团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 认定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合同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 (1)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 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本集团支付重大额外金额, 即使保险事项发生可能性极小, 或者或有现金流量按概率加权计算所得的预期现值占保险合同剩余现金流量的预期现值的比例很小。额外金额是保险事项发生时比不发生时多支付金额(包括索赔处理费和理赔估损费)的现值。
- (2) 至少在一个具有商业实质的情形下, 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项可能导致本集团按现值计算遭受损失。但是, 即使一项再保险合同可能不会使其再保险分入人遭受重大损失, 只要该再保险合同将对应的保险合同分出部分中几乎所有的保险风险转移给了再保险分入人, 那么该再保险合同仍被视为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20.3 保险合同的合并

本集团基于整体商业目的而与同一或相关联的多个合同对方订立的多份保险合同, 将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以反映其商业实质。

20.4 保险合同的分拆

保险合同中包含多个组成部分的, 本集团将下列组成部分予以分拆:

- (1)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分拆条件的嵌入衍生工具。
- (2) 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 但是与投资成分相关的合同条款符合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定义的仍然适用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
- (3) 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

投资成分, 是指无论保险事项是否发生, 本集团均须根据保险合同要求偿还给保单持有人的金额。如果投资成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则视为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

- (1) 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非高度关联。如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高度关联:
 - (i) 投资成分和保险成分不可单独计量, 即无法在不考虑另一个成分的情况下计量其中一个成分。如果一个成分的价值随另一个成分的价值变动而变动, 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 (ii) 保单持有人无法从其中一个成分单独获益, 只能在两个成分同时存在时获益。如果合同中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会造成另一个成分的失效或到期, 则两个成分高度关联。
- (2) 签发该保险合同的企业或其他方可以在相同的市场或地区单独出售与投资成分具有相同条款的合同。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4 保险合同的分拆(续)

保险合同服务, 是指本集团为保险事项提供的保险保障服务、为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持有人提供的投资回报服务, 以及代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持有人管理基础项目的投资相关服务。本集团分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 不考虑为履行合同义务而必须实施的其他活动, 除非本集团在该活动发生时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了保险合同服务之外的商品或服务。对于本集团向保单持有人承诺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 如果保单持有人能够从单独使用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中受益, 则将其作为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如果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不可明确区分: 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与合同中保险成分的相关现金流量及风险高度关联; 本集团提供了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承诺与保险成分进行整合。

合同现金流量扣除已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和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的现金流量后, 在保险成分(含未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不可明确区分的投资成分和不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和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非保险合同服务的承诺之间进行分摊。

20.5 保险合同的分组

本集团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保险合同组合。本集团将保险合同组合进一步细分形成保险合同组, 并将保险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保险合同组由一项或多项各自签发日之间间隔不超过1年且预计获利水平相似的保险合同组成。本集团以合同组合中单项合同为基础, 逐项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但有合理可靠的信息表明多项合同属于同一合同组的, 本集团以多项合同为基础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

本集团至少将同一合同组合分为下列合同组:

- (1) 初始确认时存在亏损的合同组;
- (2)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合同组;
- (3)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20.6 保险合同的确认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签发的合同组:

- (1) 责任期开始日;
- (2) 保单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 或者未约定首付款到期日时本集团实际收到首付款日;
- (3) 发生亏损时。

合同组合中的合同符合上述时点要求时, 本集团评估其归属的合同组, 后续不再重新评估。责任期, 是指本集团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期间。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6 保险合同的确认(续)

本集团将合同组确认前已付或应付的、系统合理分摊至相关合同组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确认为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是指因销售、核保和承保已签发或预计签发的合同组而产生的, 可直接归属于其对应合同组合的现金流量。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合同组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合同对应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事实和情况表明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可能存在减值迹象, 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确认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导致以前期间减值因素已经消失的, 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20.7 保险合同的计量

一般规定

初始计量

本集团以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 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合同服务边际, 是指本集团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项:

- (1) 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 (2) 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
- (3) 非金融风险调整。

非金融风险调整, 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保险合同时, 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不考虑本集团自身的不履约风险。

当本集团在高于合同组或合同组合的汇总层面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 本集团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合同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 (1) 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为无偏的概率加权平均值;
- (2) 有关市场变量的估计应当与可观察市场数据一致;
- (3) 以当前可获得的信息为基础, 反映计量时存在的情况和假设;
- (4) 与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分别估计, 估计技术适合合并估计的除外。

本集团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合同组内各单项合同边界内的现金流量。本集团有权要求保单持有人支付保费或者有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 该权利或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保险合同边界内。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表明本集团无实质性义务向保单持有人提供保险合同服务:

- (1) 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保单持有人的风险, 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
- (2) 本集团有实际能力重新评估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的风险, 并据此可重新设定价格或承诺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该风险, 且重新评估日前对应保费在定价时未考虑重新评估日后的风险。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7 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一般规定(续)

初始计量(续)

本集团采用适当的折现率对履约现金流量进行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未包含在未来现金流量估计中的有关金融风险。适当的折现率同时符合下列要求：

- (1) 反映货币时间价值、保险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以及流动性特征；
- (2) 基于与保险合同具有一致现金流量特征的金融工具当前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且不考虑与保险合同现金流量无关但影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在估计履约现金流量时考虑非金融风险调整，以反映非金融风险对履约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集团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1) 履约现金流量；
- (2) 在该日终止确认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3) 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本集团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3)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5) 由于当期内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该金额为将资产负债表日的合同服务边际(任何分摊之前)在当期与剩余责任期之间进行分摊来确定。

本集团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导致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因当期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本集团在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和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7 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一般规定(续)

后续计量(续)

本集团将合同组内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本集团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和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本集团在合同组合层面做出下列会计政策选择：

- (1) 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全额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
- (2) 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在合同组剩余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计入各个期间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其与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产生外币现金流量的合同组进行计量时，将保险合同负债视为货币性项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有关规定处理。资产负债表日，产生外币现金流量的合同组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规定(“浮动收费法”)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评估一项合同是否为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后续不再重新评估。

在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项下，本集团对保单持有人的义务是以下两项之差：

- (1) 向保单持有人支付基础项目公允价值金额的义务；及
- (2) 本集团将从(1)中扣除的、因将于未来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获得的浮动收费，即：
 - (i) 本集团在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所享有份额；减去
 - (ii) 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调整后予以确定：

-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2)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变动金额，但以下情形除外：
 - (i) 本集团使用衍生工具或分出再保险合同管理与该金额变动相关金融风险时，对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选择将该金额变动中由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部分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但本集团将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该金额变动中的相应部分也应予以分解。
 - (ii)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 (iii) 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增加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7 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规定(“浮动收费法”)(续)

- (3) 与未来服务相关且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 但以下情形除外:
- (i) 本集团使用衍生工具、分出再保险合同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工具管理与该履约现金流量变动相关金融风险时, 对符合规定条件的, 可以选择将该履约现金流量变动中由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部分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但本集团将分出再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 该履约现金流量变动中的相应部分也应予以分解。
 - (ii) 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
 - (iii) 该履约现金流量的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5) 由于当期内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 该金额为将资产负债表日的合同服务边际(任何分摊之前)在当期与剩余责任期之间进行分摊来确定。

对于持有基础项目的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 本集团选择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等于其持有的基础项目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规定

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发生首日亏损的, 或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亏损合同组而新增亏损的, 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 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初始确认时, 亏损合同组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其履约现金流量。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导致合同组在后续计量时发生亏损的, 本集团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 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 (1) 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发生变更, 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 (2) 对于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 其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 将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下列变动额, 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未到期责任负债中的亏损部分和其他部分:

- (1) 因发生保险服务费用而减少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2) 因相关风险释放而计入当期损益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金额;
- (3)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不计入当期保险服务收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7 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亏损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特殊规定(续)

本集团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 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 (1)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 以及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减少额, 确认为新增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 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 (2) 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 以及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的基础项目公允价值中本集团享有份额的增加额, 减少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 冲减当期保险服务费用; 超出亏损部分的金额, 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保险合同组计量的简化处理规定(“保费分配法”)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 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合同组的计量:

- (1) 本集团能够合理预计采用简化处理规定与根据前述一般规定计量合同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 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 (2) 该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对其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时, 假设初始确认时该合同所属合同组合内不存在亏损合同, 该假设与相关事实和情况不符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 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减去(或加上)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 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 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本集团按照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 对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合同组初始确认时, 如果本集团预计提供保险合同服务每一部分服务的时点与相关保费到期日之间的间隔不超过一年, 可以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存在亏损时, 本集团将该日与未到期责任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超过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金额, 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 同时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计量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预计在赔案发生后一年内支付或收取的, 本集团可以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且一致应用于上述相关履约现金流量的计算。

本集团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 在扣除投资成分并对重大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 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集团随时间流逝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 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 以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为基础进行分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8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

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确认和计量除本部分另有规定外, 按照上述有关保险合同的其他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但关于亏损合同组计量的相关规定不适用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

本集团将同一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

- (1) 初始确认时存在净利得的合同组;
- (2)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产生净利得的合同组;
- (3)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
-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分出成比例责任的, 本集团在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该合同组:

-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和任一对应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点中较晚的时点;
-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时, 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是指本集团为在未来获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本集团在估计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 采用的相关假设与计量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保持一致, 并考虑再保险分入人的不履约风险。

本集团根据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转移给再保险分入人的风险, 估计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1) 履约现金流量;
- (2) 在该日终止确认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3)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内合同在该日产生的现金流量;
- (4)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本集团将上述各项之和所反映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净成本与分出前发生的事项相关的,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8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确认和计量(续)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续)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 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 (1)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 (2)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集团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 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 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超过本集团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 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 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3) 上述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以及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无关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转回;
- (4)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 但分摊至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且不调整其合同服务边际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而导致的变动, 以及对应的保险合同组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时因确认或转回亏损而导致的变动除外;
- (5)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
- (6) 由于当期收到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损益的金额, 该金额为将资产负债表日的合同服务边际(任何分摊之前)在持有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当期和剩余责任期之间进行分摊来确定。

本集团因当期取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导致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额, 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 因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导致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额, 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 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本集团将预计从再保险分入人收到的不取决于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金额, 作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减项。本集团在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时, 不包含分出再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 本集团可以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 (1) 能够合理预计采用保费分配法与不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结果无重大差异。预计履约现金流量在赔案发生前将发生重大变化的, 表明该合同组不符合本条件。
- (2) 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9 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

对于具有相机参与分红特征的投资合同, 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中有关保险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但下列各项特殊规定除外:

- (1) 初始确认的时点为本集团成为合同一方的日期。
- (2) 有支付现金的实质性义务的, 该义务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在合同边界内。本集团有实际能力对其支付现金的承诺进行重新定价以充分反映其承诺支付现金的金额及相关风险的, 表明无支付现金的实质性义务。
- (3) 本集团按照投资服务的提供模式, 在合同组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合同服务边际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20.10 保险合同的修改和终止确认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原合同, 并按照修改后的合同条款确认新合同:

- (1) 假设修改后的合同条款自合同开始日适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 (i) 修改后的合同不属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的适用范围。
 - (ii) 修改后的合同应当予以分拆且分拆后适用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的组成部分发生变化。
 - (iii) 修改后的合同的合同边界发生实质性变化。
 - (iv) 修改后的合同归属于不同的合同组。
- (2) 原合同与修改后的合同仅有一符合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的定义。
- (3) 原合同采用保费分配法, 修改后的合同不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的条件。

保险合同条款的修改不符合上述条件的, 本集团将合同条款修改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作为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变更进行处理。

保险合同约定的义务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本集团终止确认保险合同, 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调整该保险合同所属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 扣除与终止确认的权利义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非金融风险调整。
- (2) 调整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 (3) 调整合同组在当期及以后期间的责任单元。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保险合同(续)

20.10 保险合同的修改和终止确认(续)

本集团因合同转让而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时, 或者修改原合同并确认新合同时, 本集团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 对已终止确认的合同所属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进行以下调整: 对于向第三方转让的合同, 该调整的金额是(i)与(ii)的差额; 对于修改保险合同条款而终止确认的合同, 该调整的金额是(i)与(iii)的差额:

(i) 因终止确认合同导致的合同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金额;

(ii) 由第三方收取的保费;

(iii) 本集团若在修改日订立与新合同条款相同的合同将会收取的保费, 减去因修改原合同而收取的任何额外保费。

(2) 在计量上述新合同时, 假设主体在修订日收到(1)(iii)所述的保费。

本集团因合同修改或转让而终止确认保险合同时, 将与该合同相关的、在以前期间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余额转入当期损益, 但对于本集团持有基础项目的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除外。

21.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 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 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 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 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 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 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结算备付金或货币资金中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 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 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结算备付金或货币资金中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集团对客户交来的期货保证金计入代理买卖证券款, 根据客户开仓价和当日结算价计算每日浮动盈亏; 根据客户开仓价和平仓价计算客户平仓盈亏, 根据有关规定及客户当日成交交易手续费, 相应划入或划出结算备付金或存出保证金。

22. 证券承销业务核算办法

本集团承销之证券, 根据与发行人确定的发售方式, 按以下规定分别进行核算:

(1) 本集团以余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 发行日根据承销协议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 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 承销期结束如有未售出证券, 本集团根据附注四、8所述的金融工具的分类政策, 确认为本集团金融资产。

(2) 本集团以代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 发行日根据承销协议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 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 承销期结束将未售出证券退还委托单位。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预计负债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承担的或有负债及信用承诺计提的预计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其中本集团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该部分的减值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八、34及附注八、53。

24. 收入确认原则

以下为本集团主要收入的会计政策描述：

保险服务收入

本集团于提供保险合同服务(按照保险合同组)时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对于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保险服务收入包括与预期收取对价的服务相关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金额(不包括投资成分)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 (1)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金额：
 - (i)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 (ii)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 (iii)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iv) 其他，如与未来服务不相关的保费经验调整等。
- (2)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本集团基于时间流逝在保险责任期间分摊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对于保险合同的风险在责任期内不随时间流逝为主释放的，本集团基于保险服务费用预计发生时间分摊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收入确认原则(续)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预期信用减值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 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交易成本。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在经营范围内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

(1)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 i)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清算手续费、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佣金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此类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时, 在达成交易时点或参照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而于合同期间内确认。
- ii) 通过特定交易服务收取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2) 信托、证券、期货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信托、证券、期货代理买卖佣金收入于交易日在达成有关交易后或于提供有关服务后按合同约定的佣金费率予以确认。证券承销业务收入主要在证券承销项目合同履约义务已完成时确认收入, 承销手续费收入根据承销协议、实际证券承销数量和收费比例等确认。

(3) 其他贷款服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其他贷款服务的手续费收入主要包括贷款赋能及贷后服务, 其中贷款赋能的佣金收入在资金合作伙伴和借款人之间订立贷款协议时确认为收入, 贷后服务的佣金于贷款期间系统地确认, 与履行贷后服务时的模式相若。

股息收入

当股东有权收取派付股息款项时, 股息收入予以确认。

其他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 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交易价格, 是指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 并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 同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收入确认原则(续)

其他收入(续)

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款项，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为从事高速公路通行所取得的收入，在合同履约期间，根据相关合同的履约进度予以确认。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主要的使用权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方法, 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除适用简化处理的租赁外,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 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则使用权资产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 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 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 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部分职工还得到本集团提供的团体寿险, 但涉及金额并不重大。除此之外, 本集团对职工没有其他重大福利承诺。

28. 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业务

本集团设有以权益结算、以股份为基础的报酬计划。根据该等计划, 本公司向本集团的职工授予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本集团获取职工的服务以作为该权益工具的对价。

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 (1) 包括任何市场业绩条件(例如主体的股价);
- (2) 不包括任何服务和非市场业绩可行权条件(例如盈利能力、销售增长目标和职工在某特定时期内留任实体)的影响; 及
- (3) 包括任何非可行权条件(例如规定职工持股期限)的影响。

非市场业绩条件和服务条件包括在有关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假设中。成本费用的总金额在等待期内确认。等待期是指将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权条件的期间。

在每个报告期末, 本集团依据非市场业绩条件和服务条件修改其对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估计, 在利润表确认对原估算修正(如有)的影响, 并对计入权益的金额作出相应调整。

在权益工具行权时, 本公司与本集团员工进行结算。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 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 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 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依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 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利润分配

经董事会提议的年末现金股利, 在股东会批准前, 作为未分配利润中的单独部分继续在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核算; 于股东会批准并宣告后, 确认为负债。

由于本公司章程授权董事会宣告中期现金股利, 故中期现金股利的提议和宣告同时发生。因此, 中期现金股利在董事会提议和宣告后即确认为负债。

31.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 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 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 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本集团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 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 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本集团首先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 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 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 并以此为基础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 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 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 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 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 本集团对这些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 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1)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 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本集团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本集团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作出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2)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被管理的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不是由某一个因素或某一项活动决定的, 需要在评估时可获取的所有相关证据来进行判断。主要的相关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如何评估和管理风险。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是指金融资产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 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3)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附注九、3风险管理的信用风险一节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也披露了预期信用损失对这些因素的变动的敏感性。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 例如:

- (i)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ii)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iii)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 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 及
- (iv)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4) 保险合同的分组和确认

对于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 在评估初始确认时是否存在亏损或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 本集团需要作出判断, 包括:

- (i) 使这些合同变为亏损合同的假设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 (ii) 用于对相关产品盈利性进行估计的信息。

(5) 保险合同计量方法的适用性

本集团应当在保险合同开始时评估其是否符合采用保费分配法或浮动收费法的条件。在进行此类评估时, 本集团基于合同特征及相关事实和情况进行综合判断。

(6) 责任单元的确定

本集团将合同服务边际分摊至当期和未来预期提供的每一责任单元, 并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的损益。本集团按照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模式, 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 即考虑每项合同所提供的利益金额或数量及预计责任期。

本集团根据保险保障服务、投资回报服务及投资相关服务(如适用)的提供模式, 考虑保险合同的条款及给付等特征, 对保险合同所提供利益的金额或数量作出估计。对于提供多项服务的合同, 本集团以各项服务相关的因素(包括预期最高给付额、投资成分等)为基础估计确定各项服务的权重。

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条款以及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中使用的死亡率、疾病发生率、退保率等估计确定相关合同的预计责任期。

(7) 对保险合同相关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保险合同边界内的履约现金流量现值作出合理估计, 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同时考虑一定的非金融风险调整。

履约现金流量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赔付率及非金融风险调整等。

(i) 折现率

本集团对于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和不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预计现金流量, 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确定现金流量对应的折现率, 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影响的基础上, 以基础利率曲线附加综合溢价确定折现率假设。综合溢价考虑税收、流动性效应等确定。2025年12月31日采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1.71%至4.60%(2024年12月31日: 1.49%至4.60%)。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 存在不确定性。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7) 对保险合同相关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续)

(ii) 保险事故发生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 确定合理估计值, 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 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

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集团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行业标准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死亡率假设采用中国人身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的相应百分比表示。发病率假设是参考行业发病率或本集团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 存在不确定性。

(iii) 退保率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 确定合理估计值, 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iv) 费用假设

本集团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 确定估计值, 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 本集团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包括保险获取现金流、保单管理和维持费用、理赔费用。

(v) 保单红利假设

本集团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 确定合理估计值, 作为保单红利假设。2025年12月31日, 个人分红业务的未来保单红利假设根据利息及死亡盈余的75%(2024年12月31日: 75%)计算。

(vi) 赔付率

本集团以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 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确定合理估计值, 作为赔付发展因子和赔付率假设。

(vii) 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集团采用置信水平法、置信水平换算法等方法确定非金融风险调整。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计量签发的保险合同及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非金融风险调整的置信水平均为75%(2024年12月31日: 7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8)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由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结构化主体时，需要管理层基于所有的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那么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在判断本集团是否为主要责任人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资产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其他利益而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披露参见附注九、8。

3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五、税项

本集团根据对现时税法的理解，主要缴纳下列税项：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6%-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所得税

除部分享有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外，本集团2025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2024年：25%)。

土地增值税

土地增值税乃就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按超率累进税率30%-60%计缴。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平安寿险(注3)	深圳	深圳	人身保险	99.54%	-	99.54%	设立	36,002,643,171
平安产险	深圳	深圳	财产保险	99.55%	-	99.55%	设立	21,000,0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2) (以下简称“平安银行”)	深圳	深圳	银行	49.56%	8.40%	58.00%	收购	19,405,918,198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信托”)	深圳	深圳	信托投资	99.88%	-	99.88%	收购	13,000,000,00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证券”)	深圳	深圳	证券投资与经纪	40.96%	55.59%	96.62%	设立	13,800,000,000
平安养老险	上海	上海	养老保险	94.20%	5.77%	100.00%	设立	11,603,419,173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资产管理”)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98.67%	1.33%	100.00%	设立	1,500,000,000
平安健康险	上海	上海	健康保险	74.38%	0.63%	75.01%	设立	4,616,577,790
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海外控股”)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100.00%	设立	港币7,085,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中国平安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财产保险	- 100.00%		100.00%	设立	港币49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融资租赁”)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69.44%	30.56%	100.00%	设立	14,500,000,000
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 100.00%		100.00%	设立	港币395,000,000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控股	- 99.88%		100.00%	设立	4,000,000,000
平安创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咨询	- 99.76%		100.00%	设立	100,000,000
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不动产”)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和投资管理	- 99.63%		100.00%	设立	21,160,523,628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科技”)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服务	37.66%	62.34%	100.00%	设立	5,310,315,757
深圳平安综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和业务流程 外包服务	- 100.00%		100.00%	设立	598,583,070
平安壹钱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壹钱包”)	深圳	深圳	互联网服务	- 77.14%		78.63%	收购	1,000,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经营地	注册地		直接	间接			
壹汇智商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金融服务	-	99.89%	100.00%	设立	港币25,124,600
深圳万里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3)	深圳	深圳	客户忠诚度服务	-	77.14%	100.00%	收购	100,000,000
深圳平安商用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商用置业投资”)	深圳	深圳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99.53%	99.99%	收购	1,810,000,000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期货经纪	-	96.64%	100.00%	设立	721,716,042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投资管理	-	100.00%	100.00%	设立	1,310,000,000
上海平浦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平浦”)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9,130,500,000
安胜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 京群岛	英属维尔 京群岛	项目投资	-	99.54%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金融科技”)	深圳	深圳	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	100.00%	设立	30,406,000,000
平安利顺国际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货币经纪	-	66.92%	67.00%	设立	50,000,000
平安好房(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房地产经纪	-	100.00%	100.00%	设立	1,930,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经营地	注册地		直接	间接			
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资产管理	-	68.11%	100.00%	设立	800,000,000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基金募集及销售	-	68.11%	68.19%	设立	1,300,000,000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6,688,870,000
平安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代理销售保险	-	66.85%	100.00%	设立	515,000,000
平安创展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广州	保险代理	-	99.55%	100.00%	设立	50,000,000
达成国际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 京群岛	英属维尔 京群岛	项目投资	-	99.54%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翠达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 京群岛	英属维尔 京群岛	项目投资	-	99.54%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沈阳盛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物业管理和投资管理	-	99.54%	100.00%	收购	269,000,000
桐乡平安投资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投资管理	-	99.63%	100.00%	设立	500,000,000
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保理咨询服务	-	100.00%	100.00%	设立	2,700,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山西长晋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晋城	太原	经营高速公路	-	59.72%	60.00%	收购	750,000,000
山西晋焦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晋城	太原	经营高速公路	-	59.72%	60.00%	收购	504,000,000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股权投资	-	96.55%	100.00%	设立	300,000,000
平安证券(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96.55%	100.00%	收购	港币663,514,734
平安证券(香港)期货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期货经纪	-	96.55%	100.00%	设立	港币20,000,000
中国平安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	96.55%	100.00%	设立	港币20,000,000
平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证券投资与经纪	-	96.55%	100.00%	设立	港币440,000,000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销售	-	95.43%	100.00%	设立	20,000,000
富尔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保险经纪业务	-	99.54%	100.00%	收购	50,000,000
北京双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出租	-	99.54%	100.00%	收购	256,323,143
成都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房地产投资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540,000,000
杭州平江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不动产投资及物业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1,430,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北京京信丽泽投资有限公司(注3)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1,039,000,000
安邦汇投资有限公司	英国	香港	房地产投资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英镑90,000,160
海逸有限公司	英国	香港	房地产投资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英镑133,000,000
平安磐海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金融产品和股权投资	-	96.55%	100.00%	设立	1,000,000,000
深圳平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管理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5,092,341,943
北京京平尚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出租	-	99.54%	100.00%	设立	45,000,000
广州市信平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物业出租	-	99.54%	100.00%	设立	50,000,000
上海家化(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家化”)	上海	上海	日用化学品产销	-	99.54%	100.00%	收购	5,268,261,000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注3)	上海	上海	工业	-	51.88%	52.24%	收购	672,225,980
Falcon Vision Global Limited	上海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美元50,000
上海泽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房屋租赁	-	99.54%	100.00%	设立	3,660,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PA Dragon LLC	美国	美国	物流地产	-	99.54%	100.00%	设立	美元143,954,940
上海葛洲坝阳明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不动产投资及物业管理	-	99.54%	100.00%	收购	20,000,000
上海金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3)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99.07%	100.00%	设立	450,000,000
上海平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	100.00%	100.00%	收购	1,010,000,000
深圳前海征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用信息服务	-	100.00%	100.00%	设立	345,075,000
平安不动产资本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平台	-	99.63%	100.00%	设立	2,536,129,600
深圳市普利安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100,000,000
安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美元582,996,000
平安付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互联网服务	-	77.14%	100.00%	收购	680,000,000
平安付电子支付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银行卡收单	-	77.14%	100.00%	收购	489,580,000
桐乡市安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投资管理	-	99.82%	100.00%	设立	300,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平安基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8.02%	99.00%	设立	1,000,000,000
平安财富理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咨询业务	-	100.00%	100.00%	设立	100,000,000
深圳市平安远欣投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咨询	-	100.00%	100.00%	设立	1,500,1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注3)	天津	天津	融资租赁	-	100.00%	100.00%	设立	12,000,000,000
深圳安普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仓储	-	79.63%	80.00%	收购	5,625,000,000
平安证券(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	96.55%	100.00%	设立	港币10,000,000
Helios P.A.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项目投资	-	99.54%	100.00%	设立	美元677,161,910
平安城市建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和服务	-	89.47%	100.00%	设立	258,234,363
深圳平安创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82%	100.00%	设立	100,000,000
深圳安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82%	100.00%	设立	100,000,000
深圳联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73%	100.00%	收购	5,100,000,000
Mayborn Group Limited	英国	英国	婴儿用品	-	51.88%	100.00%	收购	英镑1,154,873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嘉兴平安基石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上海	嘉兴	投资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1,000,000
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资产管理	-	57.96%	100.00%	设立	5,000,000,000
深圳市盛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99.73%	100.00%	设立	5,000,000
Overseas W.H.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	100.00%	100.00%	设立	美元4,459,442,233
深圳市平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平台	-	99.82%	100.00%	设立	5,000,000
重庆优盛达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房地产咨询	-	99.54%	100.00%	收购	12,537,286,000
杭州萧山平安基石贰号股权投资有限 公司	上海	杭州	投资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9,090,082
深圳恒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平台	-	99.64%	100.00%	设立	5,000,000
Global Voyager Fund (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	100.00%	100.00%	设立	美元15,476,983
平安证券(香港)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保险经纪	-	96.55%	100.00%	设立	港币1,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平安商贸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品贸易	-	96.64%	100.00%	设立	1,000,000,000
上海来福士凯旋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69.68%	70.00%	收购	2,208,601,418
上海华庆房地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59.72%	60.00%	收购	美元30,000,000
北京新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69.68%	70.00%	收购	美元24,500,000
成都来福士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69.68%	70.00%	收购	美元217,700,000
来福士(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69.68%	70.00%	收购	美元299,740,000
宁波新鄞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69.68%	70.00%	收购	800,000,000
北京金坤丽泽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	-	99.54%	100.00%	收购	3,380,000,000
新方正(北京)企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企业管理	-	99.54%	100.00%	设立	50,000,000
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新方正集团”)	北京	珠海	投资及技术服务	-	66.20%	66.51%	收购	7,250,000,00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方正证券”)	长沙	长沙	证券经纪	-	19.00%	28.71%	收购	8,232,101,39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 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经营地	注册地		直接	间接			
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珠海	医院管理	-	66.20%	100.00%	收购	3,000,000,000
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期货经纪	-	17.57%	92.44%	收购	1,005,000,000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证券承销与保荐	-	19.00%	100.00%	收购	1,400,000,000
上海际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17.57%	100.00%	收购	500,000,000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	12.68%	100.00%	收购	130,000,000
方正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证券交易和咨询	-	19.00%	100.00%	收购	港币410,000,000
方正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	19.00%	100.00%	收购	港币22,000,000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基金募集及销售	-	12.68%	66.70%	收购	660,000,000
Lufax Holding Ltd (以下简称“陆金所控股”)	上海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	66.85%	66.85%	收购	美元100,000
平安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消费金融”)	上海	上海	发放个人消费贷款	30.00%	46.79%	100.00%	收购	5,000,000,000
平安融易(江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融资担保服务	-	66.85%	100.00%	收购	美元3,109,801,102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 (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Gem Alliance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中间控股	-	66.85%	100.00%	收购	美元1,828,535,620
Harmonious Splendor Limited	香港	香港	中间控股	-	66.85%	100.00%	收购	美元2,165,088,878
平安普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企业管理服务	-	66.85%	100.00%	收购	9,435,425,000
深圳平安融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咨询	-	66.85%	100.00%	收购	1,251,363,637
平安融易(黑龙江)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信息技术服务	-	66.85%	100.00%	收购	1,000,000,000
PAO Bank Limited(注3)	香港	香港	数字银行业务	-	66.85%	100.00%	收购	港币2,700,000,000
黑龙江金联云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注3)	哈尔滨	哈尔滨	发放贷款	-	66.85%	100.00%	收购	10,000,000,000
平安健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4) (以下简称“平安健康”)	上海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	53.71%	53.71%	收购	美元50,000
平安点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4)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租赁、商业保理业务	-	67.79%	100.00%	收购	2,500,000,000
恒毅持盈(深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4)	深圳	深圳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	99.99%	100.00%	设立	300,000,000
平安健康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注4)	广州	广州	代理销售保险产品	-	60.10%	100.00%	收购	50,000,00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注1)		表决权比例(注1)	取得方式	注册资本 (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直接	间接			
平安国际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注4)	天津	天津	商业保理	-	67.79%	100.00%	收购	550,000,000
深圳市科创保险公估有限公司(注4)	深圳	深圳	保险公估	-	100.00%	100.00%	收购	4,000,000
北京美安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注4)	北京	北京	保险代理	-	100.00%	100.00%	收购	50,000,000
北京金永泰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注4)	北京	北京	保险经纪	-	100.00%	100.00%	收购	50,000,000
壹账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注4) (以下简称“金融壹账通”)	深圳	开曼群岛	投资平台	-	100.00%	100.00%	收购	美元11,700
医健通医疗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注4) (以下简称“平安医保科技”)	上海	开曼群岛	信息技术服务	-	67.79%	67.79%	收购	美元9,293

注1：上表持股比例为各层控股关系之持股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股比例与直接持股比例之和；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比例和通过所控制的被投资单位间接持有的比例之和。

注2：于2025年度，平安银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7,922百万元(2024年度：人民币18,712百万元)；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金额为人民币6,886百万元(2024年度：人民币10,207百万元)。于2025年12月31日，平安银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为人民币278,091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37,016百万元)。平安银行的财务信息汇总已在分部报告中“银行”分部下披露。

注3：于2025年度，上述子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动。

注4：于2025年度，上述子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需遵循公司法及适用的上市公司条例。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间的股权及资产交易需遵循监管要求。本公司的某些子公司需满足监管资本需求，所以，本公司使用其子公司的资产或用其清偿子公司的负债具有限制，请见附注九、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2.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拥有下列主要已合并结构化主体:

名称	持有份额占比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业务性质
平安资产鑫享 28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3%	16,099,417,368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 19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2%	5,796,817,641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 5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5%	32,012,89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 20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2%	5,186,753,00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 18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2%	5,417,175,67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基金-平安人寿固定收益 1 号 MOM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9.54%	1,947,209,639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基金-平安人寿权益 2 号 MOM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9.54%	16,692,487,51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基金-平安人寿固定收益 3 号 MOM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9.54%	8,547,137,852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创赢 19 号资产管理产品	98.34%	381,674,995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鑫享 56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4%	16,693,170,088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秋实 64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4%	14,135,794,553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秋实 37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4%	18,766,591,786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秋实 38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4%	18,817,784,178	投资理财产品
恒毅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9.54%	17,020,000,000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和煦 3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4%	19,629,383,951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和煦 4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4%	19,629,383,951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开阳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4%	20,684,462,232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开阳 5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4%	39,257,126,908	投资理财产品
平安资产夏荷 21 号资产管理产品	99.54%	37,068,263,261	投资理财产品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业务分部按照产品及服务类型分为：保险业务分部、银行业务分部、资产管理业务分部、金融赋能业务分部以及其他业务分部。由于产品的性质、风险和资产配置的不同，保险业务分部又细分为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分部及财产保险业务分部。报告分部获得收入来源的产品及服务类型如下：

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分部提供全面的个人和团体寿险产品，包括定期寿险、终身寿险、两全保险、年金保险、投资连结保险、万能保险以及健康和医疗保险，反映平安寿险、平安养老金和平安健康险^注的经营成果；

财产保险业务分部为个人及企业提供多样化的财产保险产品，包括车险、财产险和意外及健康险等，反映平安产险的经营成果；

银行业务分部面向机构客户及零售客户提供贷款和中间业务，并为个人客户提供财富管理及信用卡服务等，反映平安银行的经营成果；

资产管理业务分部提供信托服务、经纪服务、交易服务、投资银行服务、投资管理服务、融资租赁服务等资产管理服务，反映平安信托、平安证券、平安资产管理、平安融资租赁等经营资产管理业务的公司的经营成果；

金融赋能业务分部通过互联网平台提供多样的金融和民生服务，包括金融交易信息服务平台、健康医疗服务平台，反映金融赋能业务相关的子公司的经营成果。

除上述业务分部外，其他业务分部对本集团经营结果影响不重大，因此未单独列示。

管理层监督各个业务分部的经营成果，以此作为资源分配和业绩考核的评定根据。各业务分部以主要的经营指标作为业绩考核的标准。

各业务分部之间的交易价格均按照交易双方合同约定确定交易价格。

于2025年度和2024年度，本集团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小于1%。

注：本公司对其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共75.01%，DISCOVERY LIMITED对其持股比例为24.99%。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保险服务收入	220,391	338,912	-	-	-	199	559,502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88,021	-	264	377	88,662
其中: 分部间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377)	-	-	377	-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576	-	23,894	10,288	5,505	(2,731)	43,532
其中: 分部间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1,429	349	953	(2,731)	-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103,678	6,935	-	8,393	16,848	(56)	135,798
其中: 分部间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103	37	-	634	245	(1,019)	-
投资收益	126,017	8,455	20,474	3,652	(473)	(5,262)	152,863
其中: 分部间投资收益	1,226	(1,757)	-	17	5	509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1,522	(1,579)	-	(836)	(722)	(3,189)	(4,80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33	(2,064)	(2,518)	(3,011)	519	(7,938)	(10,379)
汇兑损益	(367)	(63)	960	(53)	(85)	226	618
其他业务收入	40,987	752	294	31,266	26,424	(21,941)	77,782
其中: 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9,591	(83)	17	4,613	6,500	(20,638)	-
资产处置损益	(14)	7	252	53	25	2	325
其他收益	270	338	65	758	331	41	1,803
营业收入合计	502,171	353,272	131,442	51,346	49,358	(37,083)	1,050,506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保险服务费用	(132,639)	(320,380)	-	-	-	(249)	(453,268)
分出保费的分摊	(3,353)	(13,006)	-	-	-	261	(16,098)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2,214	8,992	-	-	-	(174)	11,032
承保财务损益	(176,077)	(3,879)	-	-	-	(22)	(179,978)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47	276	-	-	-	13	336
税金及附加	(1,723)	(81)	(1,271)	(308)	(336)	(45)	(3,764)
业务及管理费	(21,253)	(2,460)	(38,196)	(14,158)	(21,124)	14,739	(82,452)
提取保费准备金	-	(198)	-	-	-	-	(198)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9,100)	(948)	-	(8,277)	(3,501)	217	(21,609)
其中：财务费用	(2,940)	(351)	-	(7,223)	(2,425)	251	(12,68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6,160)	(597)	-	(1,054)	(1,076)	(34)	(8,921)
其他业务成本	(30,696)	(767)	-	(12,618)	(7,183)	8,862	(42,402)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5,296)	(1,756)	(40,567)	(12,147)	(16,543)	1,900	(74,409)
其中：贷款减值损失	-	-	(46,411)	-	(8,521)	194	(54,738)
其中：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5,162)	(858)	6,901	(8,155)	(7,103)	582	(13,795)
其中：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34)	(898)	(1,057)	(3,992)	(919)	1,124	(5,876)
营业支出合计	<u>(377,876)</u>	<u>(334,207)</u>	<u>(80,034)</u>	<u>(47,508)</u>	<u>(48,687)</u>	<u>25,502</u>	<u>(862,810)</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营业利润	124,295	19,065	51,408	3,838	671	(11,581)	187,696
加：营业外收入	327	255	32	11	74	(8)	691
减：营业外支出	<u>(1,201)</u>	<u>(523)</u>	<u>(281)</u>	<u>(1,447)</u>	<u>(156)</u>	<u>811</u>	<u>(2,797)</u>
利润总额	123,421	18,797	51,159	2,402	589	(10,778)	185,590
减：所得税费用	<u>(11,092)</u>	<u>(4,200)</u>	<u>(8,526)</u>	<u>(5,402)</u>	<u>2,486</u>	<u>(555)</u>	<u>(27,289)</u>
净利润	<u>112,329</u>	<u>14,597</u>	<u>42,633</u>	<u>(3,000)</u>	<u>3,075</u>	<u>(11,333)</u>	<u>158,301</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108,723</u>	<u>14,531</u>	<u>24,711</u>	<u>(3,785)</u>	<u>3,192</u>	<u>(12,594)</u>	<u>134,778</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分部资产							
货币资金	220,298	31,759	397,930	139,127	37,816	(81,251)	745,679
拆出资金	-	-	273,791	-	724	(1,520)	272,9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033	3,919	59,526	19,267	1,212	8,540	183,497
应收账款	3,426	20	-	33,252	7,716	(736)	43,67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4,692	21,102	-	-	-	(279)	25,515
长期应收款	-	-	-	241,943	16,299	(40)	258,202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3,320,386	-	102,291	(13,603)	3,409,074
定期存款	312,063	16,275	-	7,065	14,186	11,995	361,5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46,689	162,134	765,101	157,203	48,855	33,345	2,713,327
债权投资	196,310	187,925	781,961	225,337	783	(121,747)	1,270,569
其他债权投资	2,972,090	36,037	163,904	38,557	6,182	14,665	3,231,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5,255	50,684	4,727	1,549	92	(12,757)	609,550
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权益	124,739	11,070	-	42,449	423	(37,430)	141,251
其他	344,842	41,002	158,451	86,506	18,521	(17,207)	632,115
分部资产合计	6,381,437	561,927	5,925,777	992,255	255,100	(218,025)	13,898,47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分部负债							
短期借款	4,735	-	-	111,109	17,436	(48,760)	84,520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565,370	-	-	(37,207)	528,1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8,168	30,886	80,856	61,588	1,527	522	643,547
代理买卖证券款	82,436	-	-	138,149	-	(30)	220,555
应付账款	4,607	107	-	785	937	(645)	5,791
吸收存款	-	-	3,633,569	-	9,457	(54,335)	3,588,691
保险合同负债	5,053,125	307,761	-	-	-	24	5,360,910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537	-	-	-	-	537
长期借款	5,470	-	-	228,343	6,963	(90,682)	150,094
应付债券	88,138	16,165	544,534	174,765	2,928	27,131	853,661
其他	157,664	60,263	550,264	193,338	113,021	(28,536)	1,046,014
分部负债合计	5,864,343	415,719	5,374,593	908,077	152,269	(232,518)	12,482,483
分部权益合计	517,094	146,208	551,184	84,178	102,831	14,493	1,415,9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21,127	145,543	273,093	69,969	66,006	24,681	1,000,419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7,414	1,347	4,073	761	1,717	38	15,350
折旧和摊销费用	9,773	1,343	4,994	1,018	1,305	(594)	17,839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5,296	1,756	40,567	12,147	16,543	(1,900)	74,409

于2025年12月31日，对于适用一般规定计量的寿险及健康险业务分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及信用减值准备，以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累计税后余额为人民币-106,397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74,289百万元)。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保险服务收入	223,302	328,146	-	-	-	(262)	551,186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93,427	-	58	428	93,913
其中：分部间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	-	(428)	-	-	428	-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28	-	24,112	7,915	2,997	(2,007)	37,945
其中：分部间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	-	1,274	252	484	(2,007)	-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99,899	6,781	-	11,361	7,636	(2,050)	123,627
其中：分部间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133	23	-	2,534	138	(2,828)	-
投资收益	41,222	6,141	24,604	2,597	12,659	(3,610)	83,613
其中：分部间投资收益	1,723	(1,455)	(13)	23	1	(279)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2,852	(1,034)	-	(1,234)	(662)	(3,401)	(3,47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093	3,720	3,104	(4,872)	404	(3,945)	66,504
汇兑损益	94	22	880	(407)	(35)	(174)	380
其他业务收入	41,321	1,039	382	28,189	18,812	(20,010)	69,733
其中：分部间其他业务收入	10,558	274	28	3,155	5,315	(19,330)	-
资产处置损益	(9)	28	8	8	(33)	1	3
其他收益	421	385	178	834	162	41	2,021
营业收入合计	479,271	346,262	146,695	45,625	42,660	(31,588)	1,028,92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保险服务费用	(134,628)	(314,356)	-	-	-	(118)	(449,102)
分出保费的分摊	(3,694)	(11,762)	-	-	-	764	(14,69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2,222	9,231	-	-	-	(362)	11,091
承保财务损益	(166,339)	(6,287)	-	-	-	(36)	(172,662)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85	847	-	-	-	28	960
税金及附加	(1,430)	(75)	(1,479)	(321)	(224)	(50)	(3,579)
业务及管理费	(18,695)	(1,898)	(40,582)	(13,408)	(16,771)	10,881	(80,473)
提取保费准备金	-	(356)	-	-	-	-	(356)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6,273)	(700)	-	(13,614)	(1,808)	2,990	(19,405)
其中：财务费用	(4,037)	(122)	-	(12,326)	(1,808)	3,018	(15,27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236)	(578)	-	(1,288)	-	(28)	(4,130)
其他业务成本	(29,588)	(749)	-	(12,667)	(3,579)	10,284	(36,299)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22,284)	(1,469)	(49,428)	(13,056)	(6,799)	277	(92,759)
其中：贷款减值损失	-	-	(52,924)	-	(3,321)	-	(56,245)
其中：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13,071)	(475)	4,383	(7,976)	(2,949)	274	(19,814)
其中：应收账款等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9,213)	(994)	(887)	(5,080)	(529)	3	(16,700)
营业支出合计	<u>(380,624)</u>	<u>(327,574)</u>	<u>(91,489)</u>	<u>(53,066)</u>	<u>(29,181)</u>	<u>24,658</u>	<u>(857,276)</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营业利润	98,647	18,688	55,206	(7,441)	13,479	(6,930)	171,649
加: 营业外收入	581	216	37	31	54	(7)	912
减: 营业外支出	(879)	(423)	(505)	(84)	(170)	(5)	(2,066)
利润总额	98,349	18,481	54,738	(7,494)	13,363	(6,942)	170,495
减: 所得税费用	(6,252)	(3,460)	(10,230)	(3,620)	(78)	(122)	(23,762)
净利润	<u>92,097</u>	<u>15,021</u>	<u>44,508</u>	<u>(11,114)</u>	<u>13,285</u>	<u>(7,064)</u>	<u>146,733</u>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93,025</u>	<u>14,952</u>	<u>25,796</u>	<u>(11,899)</u>	<u>12,907</u>	<u>(8,174)</u>	<u>126,607</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分部资产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货币资金	162,717	24,612	401,063	111,837	28,472	(45,268)	683,433
拆出资金	-	-	267,252	-	505	(819)	266,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925	814	32,719	16,722	549	6,111	91,840
应收账款	3,440	19	-	30,776	2,489	(718)	36,006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6,860	20,475	-	-	-	(1,251)	26,084
长期应收款	-	-	-	210,176	-	-	210,176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3,294,053	-	111,509	(13,725)	3,391,837
定期存款	229,159	16,056	-	3,411	33,124	(796)	280,9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38,512	182,567	629,571	155,026	37,781	33,617	2,377,074
债权投资	170,245	156,075	785,075	189,315	3,361	(71,621)	1,232,450
其他债权投资	2,926,430	23,196	176,655	50,458	1,156	9,042	3,186,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1,155	31,822	5,773	684	49	(12,990)	356,493
占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的权益	138,169	25,797	-	53,881	19,072	(51,405)	185,514
其他	313,308	37,686	177,109	80,713	32,613	(9,338)	632,091
分部资产合计	5,654,920	519,119	5,769,270	902,999	270,680	(159,161)	12,957,82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于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续):

	寿险及健康险	财产保险	银行	资产管理	金融赋能	其他业务 及合并抵销	合计
分部负债							
短期借款	2,973	-	-	116,284	7,778	(31,373)	95,662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447,877	-	-	(29,432)	418,4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5,802	42,415	131,181	60,826	502	1,566	462,292
代理买卖证券款	66,616	-	-	102,230	-	(127)	168,719
应付账款	5,396	150	-	1,304	854	(833)	6,871
吸收存款	-	-	3,592,313	-	3,934	(54,799)	3,541,448
保险合同负债	4,703,643	282,048	-	-	-	(896)	4,984,795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569	-	-	-	-	569
长期借款	11,036	-	-	172,799	1,231	(63,026)	122,040
应付债券	72,235	10,111	695,200	165,356	-	24,140	967,042
其他	151,756	47,152	407,857	187,993	119,161	(28,687)	885,232
分部负债合计	5,239,457	382,445	5,274,428	806,792	133,460	(183,467)	11,653,115
分部权益合计	415,463	136,674	494,842	96,207	137,220	24,306	1,304,7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4,468	135,854	257,826	79,452	86,841	34,159	928,600
其他披露							
资本性支出	5,572	730	3,809	598	1,631	341	12,681
折旧和摊销费用	9,571	1,388	5,631	1,101	1,890	(470)	19,111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22,284	1,469	49,428	13,056	6,799	(277)	92,759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059	3,424
银行存款	300,547	259,272
其中: 证券经纪业务客户	140,568	106,17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0,168	265,552
其中: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人民币	178,914	201,12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外币	2,512	1,77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68,324	61,078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418	1,574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144,393	132,343
其他货币资金	46,512	22,842
	<u>745,679</u>	<u>683,433</u>

本集团从事银行业务的子公司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及外币存款准备金。于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例为5.5%(2024年12月31日: 6.0%), 外币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例为4.0%(2024年12月31日: 4.0%)。本集团的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经营。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因抵押或冻结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5,833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8,001百万元)。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35,325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50,219百万元)。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3,631	158	106	164	4,059
银行存款	288,546	7,788	1,923	2,290	300,54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6,229	3,504	435	-	250,168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116,000	16,676	4,583	7,134	144,393
其他货币资金	46,100	246	25	141	46,512
	<u>700,506</u>	<u>28,372</u>	<u>7,072</u>	<u>9,729</u>	<u>745,679</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3,078	124	98	124	3,424
银行存款	228,066	27,801	1,905	1,500	259,27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2,020	3,068	464	-	265,552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111,192	12,996	2,217	5,938	132,343
其他货币资金	22,508	182	114	38	22,842
	<u>626,864</u>	<u>44,171</u>	<u>4,798</u>	<u>7,600</u>	<u>683,433</u>

本集团的折算汇率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折算汇率	<u>7.0288</u>	<u>0.9032</u>	<u>7.1884</u>	<u>0.9260</u>

本集团的存放银行同业款项按同业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同业	107,148	107,385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3,000	6,618
境外银行同业	24,235	18,432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	<u>190</u>	<u>254</u>
减: 减值准备	<u>(180)</u>	<u>(346)</u>
净额	<u>144,393</u>	<u>132,343</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结算备付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自有	5,466	5,483
证券经纪业务客户	29,864	28,499
	<u>35,330</u>	<u>33,982</u>

3. 拆出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拆放银行	44,563	53,296
拆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229,325	214,798
总额	<u>273,888</u>	<u>268,094</u>
减: 减值准备	<u>(893)</u>	<u>(1,156)</u>
净额	<u>272,995</u>	<u>266,938</u>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170,739	81,745
票据	10,622	7,878
股票及其他	2,446	2,536
总额	<u>183,807</u>	<u>92,159</u>
减: 减值准备	<u>(310)</u>	<u>(319)</u>
净额	<u>183,497</u>	<u>91,840</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利率掉期	3,275,720	13,228	4,127,079	13,999
货币远期及掉期	900,428	11,694	886,388	11,001
可转债转股权	-	-	35,227	16,271
黄金衍生品	36,709	3,372	31,453	3,771
股指期权	2,548	113	12,855	300
股指互换	3,114	86	2,660	204
其他	20,929	1,509	29,677	1,316
	<u>4,239,448</u>	<u>30,002</u>	<u>5,125,339</u>	<u>46,862</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利率掉期	2,838,377	25,637	4,456,949	26,549
货币远期及掉期	1,362,940	39,188	1,343,689	37,376
可转债转股权	-	-	25,159	7,871
黄金衍生品	47,478	1,391	51,080	1,377
股指期权	9,748	527	2,579	144
股指互换	4,717	419	2,373	294
其他	13,478	1,536	21,149	1,326
	<u>4,276,738</u>	<u>68,698</u>	<u>5,902,978</u>	<u>74,937</u>

6. 长期应收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收款	263,791	215,040
减: 减值准备	(5,589)	(4,864)
	<u>258,202</u>	<u>210,176</u>

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融资租赁款抵销未实现的融资收益净额。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企业及个人分布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1,328,069	1,137,131
个人贷款及垫款		
住房按揭贷款	355,148	326,098
信用卡应收账款	405,442	434,997
消费性贷款	537,047	539,573
经营性贷款	538,517	582,2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3,164,223	3,020,097
加: 应计利息	9,120	9,647
减: 贷款减值准备	(89,572)	(97,1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3,083,771	2,932,5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215,339	273,551
贴现	109,964	185,7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合计	325,303	459,280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409,074	3,391,837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0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584 百万元)的贴现作为本集团向中央银行借款的质押品。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416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957 百万元), 参见附注八、7(6)。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农牧业、渔业	3,682	3,179
采矿业	32,895	24,418
制造业	228,462	223,749
能源业	49,791	44,745
交通运输、邮电业	88,005	70,494
批发和零售业	133,764	142,938
房地产业	210,404	245,313
社会服务、科技、文化、卫生业	421,307	330,109
建筑业	81,534	65,974
个人贷款	1,836,154	1,882,966
其他	403,528	445,492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3,489,526	3,479,377
加: 应计利息	9,120	9,647
减: 贷款减值准备	(89,572)	(97,187)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409,074	3,391,837

(3)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443,984	1,386,316
保证贷款	337,982	290,046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1,216,250	1,274,540
质押贷款	381,346	342,746
小计	3,379,562	3,293,648
贴现	109,964	185,729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3,489,526	3,479,377
加: 应计利息	9,120	9,647
减: 贷款减值准备	(89,572)	(97,187)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409,074	3,391,83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4) 逾期贷款按逾期天数分布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6,521	8,008	471	75	25,075
保证贷款	448	780	550	9	1,787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14,850	7,406	1,472	44	23,772
质押贷款	6,004	2,871	1,999	-	10,874
	<u>37,823</u>	<u>19,065</u>	<u>4,492</u>	<u>128</u>	<u>61,508</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8,004	9,840	379	54	28,277
保证贷款	807	684	444	3	1,938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19,062	9,520	584	584	29,750
质押贷款	3,367	2,239	317	-	5,923
	<u>41,240</u>	<u>22,283</u>	<u>1,724</u>	<u>641</u>	<u>65,888</u>

逾期贷款为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5)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东区	827,311	23.71%	792,154	22.77%
南区	663,511	19.01%	680,298	19.55%
西区	310,204	8.90%	304,678	8.76%
北区	526,282	15.08%	525,982	15.12%
总部	1,099,957	31.52%	1,126,385	32.37%
境外	62,261	1.78%	49,880	1.43%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u>3,489,526</u>	<u>100.00%</u>	<u>3,479,377</u>	<u>100.00%</u>
加: 应计利息	9,120		9,647	
减: 贷款减值准备	<u>(89,572)</u>		<u>(97,187)</u>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u>3,409,074</u>		<u>3,391,837</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发放贷款及垫款(续)

(6) 贷款减值准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年初余额	97,187	97,353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7,299
本年计提	55,483	58,064
本年核销和出售	(80,160)	(83,490)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及垫款	17,340	18,081
本年贷款及垫款折现价值上升	(189)	(112)
本年其他变动	(89)	(8)
年末余额小计	<u>89,572</u>	<u>97,187</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及垫款		
年初余额	957	2,692
本年转回	(745)	(1,819)
本年核销和出售	(20)	(40)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及垫款	224	124
年末余额小计	<u>416</u>	<u>957</u>
年末余额合计	<u>89,988</u>	<u>98,144</u>

8. 定期存款

本集团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日的期限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2,057	55,565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78,557	29,54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0,238	61,55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62,134	91,728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32,677	8,004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75,997	32,584
5 年以上	-	2,025
小计	<u>361,660</u>	<u>281,005</u>
减: 减值准备	<u>(76)</u>	<u>(51)</u>
	<u>361,584</u>	<u>280,954</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政府债	232,765	288,136
金融债	588,034	545,284
企业债	85,201	134,872
基金	640,852	507,934
股票	432,995	204,583
优先股	15,633	23,193
非上市股权	137,228	136,962
债权计划	58,183	73,039
理财及债权类融资产品	432,196	315,956
其他投资	90,240	147,115
合计	<u>2,713,327</u>	<u>2,377,074</u>
上市	677,059	402,520
非上市	<u>2,036,268</u>	<u>1,974,554</u>
	<u>2,713,327</u>	<u>2,377,074</u>

10. 债权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政府债	885,064	899,265
金融债	20,380	26,287
企业债	28,302	36,758
债权计划	10,183	15,415
理财及债权类融资产品	155,093	129,066
其他投资	234,588	188,792
总额	<u>1,333,610</u>	<u>1,295,583</u>
减: 减值准备	<u>(63,041)</u>	<u>(63,133)</u>
净额	<u>1,270,569</u>	<u>1,232,450</u>
上市	97,333	59,846
非上市	<u>1,173,236</u>	<u>1,172,604</u>
	<u>1,270,569</u>	<u>1,232,450</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其他债权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政府债	2,620,241	2,493,010
金融债	362,548	410,742
企业债	83,453	95,586
债权计划	89,704	102,884
理财产品投资	75,489	84,715
合计	<u>3,231,435</u>	<u>3,186,937</u>
其中：		
- 摊余成本	2,801,516	2,591,775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429,919</u>	<u>595,162</u>
上市	722,809	398,075
非上市	<u>2,508,626</u>	<u>2,788,862</u>
	<u>3,231,435</u>	<u>3,186,937</u>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12,506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071百万元)，请见附注八、22。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548,109	267,082
优先股	54,291	82,575
其他权益投资	7,150	6,836
合计	<u>609,550</u>	<u>356,493</u>
其中：		
- 成本	483,071	320,035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126,479</u>	<u>36,458</u>
上市	604,602	350,431
非上市	<u>4,948</u>	<u>6,062</u>
	<u>609,550</u>	<u>356,493</u>

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2025年度，为优化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管理，本集团处置了人民币47,963百万元(2024年度：人民币23,259百万元)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处置的累计净利得人民币292百万元(2024年度：累计净利得人民币838百万元)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权在本年度确认的股息收入可参见附注八、46。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	2025 年度							持股比例 注(1)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 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 红利	
威立雅水务(昆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立雅昆明”)	325	-	(9)	316	(37)	-	-	23.89%
山西太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太长”)	1,189	-	(219)	970	-	-	337	29.86%
京沪高铁股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京沪高铁”)	4,582	-	(4,582)	-	-	-	-	-
博意投资有限公司	821	-	(43)	778	-	-	-	36.67%
广州瓊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4	-	(97)	67	-	-	82	39.93%
平安健康	14,776	-	(14,776)	-	-	-	-	-
平安医保科技	3,641	-	(3,641)	-	-	-	-	-
金融壹账通	1,994	-	(1,994)	-	-	-	-	-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65	-	16	1,181	-	-	-	38.82%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安在线”)	2,109	-	125	2,234	-	-	-	8.90%
北京北汽鹏龙汽车服务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703	-	(32)	1,671	-	-	-	39.19%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6,559	-	492	17,051	-	-	934	4.03%
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2,505	-	(709)	1,796	(1,023)	(510)	48	11.94%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幸福”)	1,141	-	(1,141)	-	(9,796)	-	-	24.87%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29	-	(781)	2,748	(4,455)	(656)	49	13.17%
Vivid Synergy Limited	10,439	-	(258)	10,181	-	-	-	29.86%
上海怡滨置业有限公司	13,318	-	(14)	13,304	-	-	-	41.81%
广州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655	-	241	896	-	-	-	15.00%
其他	32,828	261	(4,327)	28,762	(1,888)	(135)	2,164	
小计	113,443	261	(31,749)	81,955	(17,199)	(1,301)	3,614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

	2025 年度							持股比例 注(1)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 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 红利	
合营企业								
北京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91	-	7	1,298	-	-	-	24.95%
武汉市地安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8	-	(155)	303	-	-	118	49.82%
北大方正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人寿”)	2,293	-	(433)	1,860	(957)	-	-	33.76%
其他	68,029	2,424	(14,618)	55,835	(68)	-	1,626	
小计	72,071	2,424	(15,199)	59,296	(1,025)	-	1,744	
合计	185,514	2,685	(46,948)	141,251	(18,224)	(1,301)	5,358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	2024 年度							持股比例 注(1)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 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 红利	
威立雅昆明	305	-	20	325	(38)	-	-	23.88%
山西太长	1,147	-	42	1,189	-	-	109	29.85%
京沪高铁	9,493	-	(4,911)	4,582	-	-	209	60.87%
博意投资有限公司	1,102	-	(281)	821	-	-	-	36.66%
广州璟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4	-	(480)	164	-	-	-	39.92%
陆金所控股	52,465	-	(52,465)	-	-	-	-	-
平安健康	18,673	-	(3,897)	14,776	-	-	-	39.41%
平安医保科技	3,236	-	405	3,641	-	-	-	40.35%
金融壹账通	1,913	-	81	1,994	-	-	-	32.12%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92	-	173	1,165	-	-	-	38.81%
众安在线	2,008	-	101	2,109	-	-	-	10.21%
北京北汽腾龙汽车服务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768	-	(65)	1,703	-	-	75	39.18%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6,141	-	418	16,559	-	-	812	4.03%
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2,905	-	(400)	2,505	(513)	(513)	-	11.94%
华夏幸福	1,740	-	(599)	1,141	(9,820)	-	-	25.02%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06	-	(2,077)	3,529	(3,799)	(2,241)	49	13.18%
平安消费金融	1,533	-	(1,533)	-	-	-	-	-
Vivid Synergy Limited	10,216	-	223	10,439	-	-	-	29.85%
上海怡滨置业有限公司	13,329	-	(11)	13,318	-	-	-	41.80%
广州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495	-	160	655	-	-	-	15.00%
其他	31,473	-	(6,604)	32,828	(1,803)	(840)	2,401	-
小计	177,184	7,959	(71,700)	113,443	(15,973)	(3,594)	3,655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下列按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

	2024 年度							持股比例 注(1)
	年初净额	新增投资	本年增减 变动	年末净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 红利	
合营企业								
北京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8	-	13	1,291	-	-	-	24.95%
武汉市地安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60	-	(2)	458	-	-	-	49.81%
方正人寿	2,982	-	(689)	2,293	(957)	(758)	-	33.75%
其他	76,973	90	(9,034)	68,029	(68)	(68)	1,646	
小计	81,693	90	(9,712)	72,071	(1,025)	(826)	1,646	
合计	258,877	8,049	(81,412)	185,514	(16,998)	(4,420)	5,301	

上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不存在对本集团具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

注 1：上表持股比例为各层控股关系之持股比例相乘得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商誉

	2025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平安银行	8,761	-	-	8,761
家化集团 ^注	4,614	51	-	4,665
平安证券	328	-	-	328
平安商用置业投资	66	-	-	66
北京双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134	-	-	134
上海葛洲坝阳明置业有限公司	241	-	-	241
平安壹钱包	1,073	-	-	1,073
Autohome Inc.	5,265	-	(5,265)	-
TTP Car Inc.	2,438	-	(2,438)	-
新方正集团	20,977	-	-	20,977
平安健康	-	2,269	-	2,269
其他	539	-	(3)	536
总额	44,436	2,320	(7,706)	39,050
减: 减值准备	(897)	(23)	-	(920)
净额	43,539	2,297	(7,706)	38,130

	2024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平安银行	8,761	-	-	8,761
家化集团 ^注	4,587	27	-	4,614
平安证券	328	-	-	328
平安商用置业投资	66	-	-	66
北京双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134	-	-	134
上海葛洲坝阳明置业有限公司	241	-	-	241
平安壹钱包	1,073	-	-	1,073
Autohome Inc.	5,265	-	-	5,265
TTP Car Inc.	2,438	-	-	2,438
新方正集团	20,977	-	-	20,977
其他	537	2	-	539
总额	44,407	29	-	44,436
减: 减值准备	(291)	(606)	-	(897)
净额	44,116	(577)	-	43,539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评估时, 本集团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主要包括按公允价值减预计处置费用确定和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公允价值基于公开市场发行的股票的公允价值或适用的估值技术确定。现金流量现值基于管理层审批后的五年商业计划和调整后的折现率, 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在此期后的现金流按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本集团在2025年度采用的折现率范围为10%至17%(2024年: 10%至17%), 增长率范围为2%至18%(2024年: 2%至20%)。

注: 家化集团包括上海家化及其子公司Mayborn Group Limited等。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寿险	7,265	8,065
平安产险	4,200	4,200
平安养老险	2,322	2,322
平安健康险	940	970
其他	8	13
小计	<u>14,735</u>	<u>15,570</u>
减: 减值准备	(3)	(4)
加: 应计利息	648	838
合计	<u>15,380</u>	<u>16,404</u>

根据《保险法》等有关规定, 本公司从事保险业务以及从事保险代理业务的子公司分别按其注册资本的 20%及5%提取资本保证金, 存放于符合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全国性中资商业银行。资本保证金仅当保险公司、保险代理机构和保险经纪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投资性房地产

	2025 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原值			
年初余额	151,022	25,883	176,905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13,377	1,434	14,811
本年增加数	2,926	112	3,038
固定资产净转入	1,592	-	1,592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21)	(21)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207)	(64)	(271)
本年减少数	(1,243)	(54)	(1,297)
年末余额	167,467	27,290	194,757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31,111	3,546	34,657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1,095	24	1,119
本年计提数	5,014	668	5,682
固定资产净转入	326	-	326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59)	(59)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107)	(28)	(135)
本年减少数	(159)	(13)	(172)
年末余额	37,280	4,138	41,418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753	-	753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875	-	875
本年增加数	300	-	300
年末余额	1,928	-	1,928
净额			
年末余额	128,259	23,152	151,411
年初余额	119,158	22,337	141,495
公允价值			
年末余额	171,987	30,640	202,627
年初余额	157,988	29,120	187,108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24 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原值			
年初余额	147,669	25,211	172,880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8,145	621	8,766
本年增加数	2,141	595	2,736
净转出至固定资产	(2,457)	-	(2,457)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173)	(173)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2,006)	-	(2,006)
本年减少数	(2,470)	(371)	(2,841)
年末余额	151,022	25,883	176,905
累计折旧及摊销			
年初余额	26,215	2,862	29,077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540	53	593
本年计提数	4,632	673	5,305
固定资产净转入	412	-	412
净转出至无形资产	-	(42)	(42)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216)	-	(216)
本年减少数	(472)	-	(472)
年末余额	31,111	3,546	34,657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48	-	48
本年增加数	705	-	705
固定资产净转入	10	-	10
本年减少数	(10)	-	(10)
年末余额	753	-	753
净额			
年末余额	119,158	22,337	141,495
年初余额	121,406	22,349	143,755
公允价值			
年末余额	157,988	29,120	187,108
年初余额	162,654	28,828	191,482

投资性房地产于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乃由本集团参考独立评估师评估结果后得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本年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收入为人民币 7,256 百万元(2024 年度: 人民币 7,478 百万元)。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9,589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9,324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652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6,278百万元)的长短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净额约为人民币3,334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2,013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固定资产

	2025 年度				
	房屋 及建筑物	机器及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53,950	24,711	1,729	3,111	83,501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458	-	-	458
本年增加数	1,387	2,516	296	1,297	5,496
在建工程净转入/(转出)	3,177	2	-	(3,439)	(260)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402)	-	-	(190)	(1,592)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18)	(1,320)	(7)	-	(1,345)
本年减少数	(680)	(2,757)	(174)	(147)	(3,758)
年末余额	56,414	23,610	1,844	632	82,50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6,345	19,194	1,079	-	36,618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378	-	-	378
本年计提数	1,869	2,033	61	-	3,963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326)	-	-	-	(326)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4)	(1,147)	(5)	-	(1,156)
本年减少数	(328)	(1,920)	(154)	-	(2,402)
年末余额	17,556	18,538	981	-	37,075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39	325	40	2	606
本年增加数	397	44	-	-	441
本年减少数	(77)	(167)	-	(2)	(246)
年末余额	559	202	40	-	801
净额					
年末余额	38,299	4,870	823	632	44,624
年初余额	37,366	5,192	610	3,109	46,27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固定资产(续)

	2024 年度				
	房屋 及建筑物	机器及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50,347	26,325	1,823	4,047	82,542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58	427	1	-	486
本年增加数	172	1,421	29	2,085	3,707
在建工程净转入/(转出)	1,692	61	-	(2,817)	(1,064)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2,457	-	-	-	2,457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592)	(36)	(1)	-	(629)
本年减少数	(184)	(3,487)	(123)	(204)	(3,998)
年末余额	53,950	24,711	1,729	3,111	83,50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4,999	18,836	1,124	-	34,959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9	368	1	-	378
本年计提数	1,911	2,589	55	-	4,555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12)	-	-	-	(412)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92)	(33)	(1)	-	(126)
本年减少数	(70)	(2,566)	(100)	-	(2,736)
年末余额	16,345	19,194	1,079	-	36,618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67	61	43	-	171
本年增加数	182	288	-	2	472
净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0)	-	-	-	(10)
本年减少数	-	(24)	(3)	-	(27)
年末余额	239	325	40	2	606
净额					
年末余额	37,366	5,192	610	3,109	46,277
年初余额	35,281	7,428	656	4,047	47,412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384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425百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本集团在建工程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无形资产

	2025 年度					合计
	高速公路 收费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核心存款	商标权	计算机软件 系统及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5,129	14,579	15,103	10,100	18,192	63,103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	-	183	1,822	2,005
本年增加数	-	30	-	15	861	906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21	-	-	-	21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	-	(7,175)	(2,328)	(9,503)
本年减少数	-	-	-	(48)	(237)	(285)
年末余额	5,129	14,630	15,103	3,075	18,310	56,247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3,713	2,276	10,151	1,085	14,298	31,523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	-	170	1,769	1,939
本年计提数	186	438	756	107	1,332	2,819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59	-	-	-	59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	-	(128)	(2,145)	(2,273)
本年减少数	-	-	-	(47)	(195)	(242)
年末余额	3,899	2,773	10,907	1,187	15,059	33,825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39	-	-	154	193
本年增加数	-	14	-	-	24	38
本年减少数	-	-	-	-	(5)	(5)
年末余额	-	53	-	-	173	226
净额						
年末余额	1,230	11,804	4,196	1,888	3,078	22,196
年初余额	1,416	12,264	4,952	9,015	3,740	31,38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无形资产(续)

	2024 年度					合计
	高速公路 收费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核心存款	商标权	计算机软件 系统及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5,129	13,530	15,082	10,074	17,283	61,098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	21	18	543	582
本年增加数	-	954	-	8	928	1,890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173	-	-	-	173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41)	-	-	(63)	(104)
本年减少数	-	(37)	-	-	(499)	(536)
年末余额	5,129	14,579	15,103	10,100	18,192	63,103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3,524	1,784	9,394	990	12,745	28,437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	-	-	275	275
本年计提数	189	455	757	95	1,671	3,167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42	-	-	-	42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5)	-	-	(2)	(7)
本年减少数	-	-	-	-	(391)	(391)
年末余额	3,713	2,276	10,151	1,085	14,298	31,523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48	48
新增子公司转入数	-	-	-	-	64	64
本年增加数	-	39	-	-	67	106
处置子公司转出数	-	-	-	-	(6)	(6)
本年减少数	-	-	-	-	(19)	(19)
年末余额	-	39	-	-	154	193
净额						
年末余额	1,416	12,264	4,952	9,015	3,740	31,387
年初余额	1,605	11,746	5,688	9,084	4,490	32,613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净额为人民币 436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00 百万元)的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用于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9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37 百万元)的长期借款的质押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土地使用权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2024 年 12 月 31 日: 无)。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尚未取得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24 年 12 月 31 日: 无)。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2025 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4,413	49	14,462
本年增加数	4,843	190	5,033
本年减少数	(7,169)	(146)	(7,315)
年末余额	12,087	93	12,18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5,921	11	5,932
本年计提数	4,190	20	4,210
本年减少数	(6,287)	-	(6,287)
年末余额	3,824	31	3,855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3	-	3
年末余额	3	-	3
净额			
年末余额	8,260	62	8,322
年初余额	8,489	38	8,52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续)

使用权资产(续)

	2024 年度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15,661	12	15,673
本年增加数	4,185	42	4,227
本年减少数	(5,433)	(5)	(5,438)
年末余额	14,413	49	14,462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5,868	8	5,876
本年计提数	4,925	5	4,930
本年减少数	(4,872)	(2)	(4,874)
年末余额	5,921	11	5,932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3	-	3
年末余额	3	-	3
净额			
年末余额	8,489	38	8,527
年初余额	9,790	4	9,794

本年度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中确认的租赁相关信息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	302	369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609	578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940	5,444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明细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640	122,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47)	(13,97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如下：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的公允价值变动	8,808	443	-	207	9,458	(37,8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公允价值变动	1,185	-	538	-	1,723	(6,892)
保险合同负债	165,963	(30,933)	(17,700)	-	117,330	(469,320)
资产减值准备	68,031	(524)	(725)	177	66,959	(267,836)
其他	65,618	24,258	730	25	90,631	(362,524)
	<u>309,605</u>	<u>(6,756)</u>	<u>(17,157)</u>	<u>409</u>	<u>286,101</u>	<u>(1,144,404)</u>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的公允价值变动	6,263	2,490	-	55	8,808	(35,2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公允价值变动	764	-	434	(13)	1,185	(4,740)
保险合同负债	69,334	(12,889)	109,518	-	165,963	(663,852)
资产减值准备	54,932	9,361	371	3,367	68,031	(272,124)
其他	36,675	25,424	(279)	3,798	65,618	(262,472)
	<u>167,968</u>	<u>24,386</u>	<u>110,044</u>	<u>7,207</u>	<u>309,605</u>	<u>(1,238,420)</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明细如下：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的公允价值变动	(24,401)	(1,019)	-	-	(25,420)	101,6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公允价值变动	(159,290)	-	18,348	-	(140,942)	563,768
无形资产之核心存款	(1,233)	189	-	-	(1,044)	4,176
收购汽车之家无形资 产评估增值	(1,806)	-	-	1,806	-	-
处置子公司剩余股权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 计量	(3,615)	3,615	-	-	-	-
其他	(11,225)	(378)	953	(52)	(10,702)	42,808
	<u>(201,570)</u>	<u>2,407</u>	<u>19,301</u>	<u>1,754</u>	<u>(178,108)</u>	<u>712,432</u>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 计入损益	本年直接 计入权益	本年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 暂时性差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的公允价值变动	(3,148)	(21,160)	-	(93)	(24,401)	97,6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公允价值变动	(64,323)	-	(94,967)	-	(159,290)	637,160
无形资产之核心存款	(1,422)	189	-	-	(1,233)	4,932
收购汽车之家无形资 产评估增值	(1,845)	39	-	-	(1,806)	7,224
处置子公司剩余股权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 计量	(3,615)	-	-	-	(3,615)	14,460
其他	(6,426)	(1,919)	(1,219)	(1,661)	(11,225)	44,900
	<u>(80,779)</u>	<u>(22,851)</u>	<u>(96,186)</u>	<u>(1,754)</u>	<u>(201,570)</u>	<u>806,280</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u>74,731</u>	<u>60,617</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	6,875
2026 年	7,264	7,153
2027 年	13,311	11,433
2028 年	13,083	13,045
2029 年	16,090	18,220
2030 年及以后	<u>24,983</u>	<u>3,891</u>
	<u>74,731</u>	<u>60,617</u>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461)	114,640	(187,593)	122,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u>171,461</u>	<u>(6,647)</u>	<u>187,593</u>	<u>(13,977)</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其他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贵金属	47,172	12,736
其他应收款	83,391	73,606
预付账款	2,717	2,709
长期待摊费用	8,705	7,070
抵债资产	4,700	5,116
存出保证金	24,447	18,272
应收股利	6,306	4,494
应收清算款	9,351	6,370
其他	14,442	15,183
总额	201,231	145,556
减：减值准备	(29,151)	(25,786)
其中：其他应收款	(25,473)	(21,507)
抵债资产	(1,523)	(1,952)
其他	(2,155)	(2,327)
净额	172,080	119,770

本集团应收股利的账龄均为1年以内。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12,363	14,453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4.83%	19.64%
欠款年限	5年以上	5年以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346	(165)	(1)	180
拆出资金	1,156	(261)	(2)	8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9	(9)	-	310
应收账款	1,086	1,003	(42)	2,047
长期应收款	4,864	2,088	(1,363)	5,589
发放贷款及垫款	98,144	54,738	(62,894)	89,988
其他债权投资	9,071	3,481	(46)	12,506
债权投资	63,133	2,274	(2,366)	63,041
长期股权投资	16,998	1,301	(75)	18,224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	1,359	741	629	2,729
其他资产	26,934	2,483	962	30,379
	<u>223,410</u>	<u>67,674</u>	<u>(65,198)</u>	<u>225,886</u>

项目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转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588	(242)	-	346
拆出资金	932	221	3	1,1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	67	2	319
应收账款	697	462	(73)	1,086
长期应收款	4,984	1,683	(1,803)	4,86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0,045	56,245	(58,146)	98,144
其他债权投资	8,818	1,224	(971)	9,071
债权投资	46,977	16,952	(796)	63,133
长期股权投资	13,272	4,420	(694)	16,998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	219	1,156	(16)	1,359
其他资产	13,903	14,019	(988)	26,934
	<u>190,685</u>	<u>96,207</u>	<u>(63,482)</u>	<u>223,410</u>

23. 短期借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69,748	91,247
抵押及质押借款	14,772	4,415
	<u>84,520</u>	<u>95,662</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89,435	80,322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37,278	337,458
境外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1,450	603
境外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62
	<u>528,163</u>	<u>418,445</u>

25. 拆入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银行机构	104,409	94,682
非银行金融机构	7,376	12,913
小计	<u>111,785</u>	<u>107,595</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银行机构	4,386	7,714
非银行金融机构	2,124	617
小计	<u>6,510</u>	<u>8,331</u>
	<u>118,295</u>	<u>115,926</u>

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641,538	460,757
其他	2,009	1,535
	<u>643,547</u>	<u>462,292</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进行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1,902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93,290 百万元)。质押债券在正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75,187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69,941 百万元)。质押库债券在存放质押库期间流通受限。在满足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余额的条件下, 本集团可在短期内转回存放在质押库的债券。

本集团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时, 证券交易所要求本集团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 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 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客户	187,555	150,242
公司客户	33,000	18,477
	<u>220,555</u>	<u>168,719</u>

28. 应付职工薪酬

	2025 年度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 转入	本年计提 /(转换)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51,161	639	70,415	(67,231)	54,984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62	-	-	-	162
社会保险费	909	23	15,738	(15,699)	971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4,332	150	2,077	(1,845)	4,714
	<u>56,564</u>	<u>812</u>	<u>88,230</u>	<u>(84,775)</u>	<u>60,831</u>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新增子公司 转入	本年计提 /(转换)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44,998	2,153	71,029	(67,019)	51,16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62	-	-	-	162
社会保险费	864	113	15,200	(15,268)	909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3,747	350	1,897	(1,662)	4,332
	<u>49,771</u>	<u>2,616</u>	<u>88,126</u>	<u>(83,949)</u>	<u>56,564</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应交税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1,095	14,970
增值税	4,550	3,80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14	1,003
其他	3,843	3,988
	<u>20,302</u>	<u>23,770</u>

30. 吸收存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800,777	792,204
个人客户	379,613	358,339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466,208	1,432,688
个人客户	942,093	958,217
	<u>3,588,691</u>	<u>3,541,448</u>

于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1,883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28,011百万元)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作为本集团吸收存款之国库定期存款的主要质押品。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保险合同负债

(1) 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

	2025 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 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净额	4,615,977	9,282	69,416	4,694,675	131,643	5,698	147,500	5,279	290,120
其中：保险合同负债	4,615,977	9,282	69,416	4,694,675	131,643	5,698	147,500	5,279	290,120
保险服务收入	(198,569)	-	-	(198,569)	(360,933)	-	-	-	(360,933)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1,619)	70,229	68,610	-	(4,869)	291,679	3,495	290,305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48,840	-	-	48,840	71,452	-	-	-	71,452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3,067	-	3,067	-	4,610	-	-	4,610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8,645)	(8,645)	-	-	(22,058)	(2,913)	(24,971)
保险服务费用	48,840	1,448	61,584	111,872	71,452	(259)	269,621	582	341,396
保险服务业绩	(149,729)	1,448	61,584	(86,697)	(289,481)	(259)	269,621	582	(19,537)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05,294	259	174	105,727	2,062	1	1,989	72	4,124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44,435)	1,707	61,758	19,030	(287,419)	(258)	271,610	654	(15,413)
投资成分	(228,379)	-	228,379	-	(4,512)	-	4,512	-	-
收到的保费	608,907	-	-	608,907	391,351	-	-	-	391,351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44,152)	-	-	(44,152)	(70,429)	-	-	-	(70,429)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236,103)	(236,103)	-	-	(259,513)	-	(259,513)
其他现金流量	5,965	-	-	5,965	(20,582)	-	-	-	(20,582)
现金流量合计	570,720	-	(236,103)	334,617	300,340	-	(259,513)	-	40,827
其他变动	47,055	-	(48,888)	(1,833)	(113)	-	(999)	(1)	(1,113)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净额	4,960,938	10,989	74,562	5,046,489	139,939	5,440	163,110	5,932	314,421
其中：保险合同负债	4,960,938	10,989	74,562	5,046,489	139,939	5,440	163,110	5,932	314,42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保险合同负债(续)

(1) 本集团签发的保险合同按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分析如下(续):

	2024 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 赔款负债	合计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风险调整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净额	3,825,144	6,332	62,799	3,894,275	122,419	5,792	132,701	4,611	265,523
其中: 保险合同负债	3,825,144	6,332	62,799	3,894,275	122,427	5,792	132,696	4,611	265,526
保险合同资产	-	-	-	-	(8)	-	5	-	(3)
保险服务收入	(208,932)	-	-	(208,932)	(342,254)	-	-	-	(342,254)
当期发生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2,230)	80,582	78,352	-	(5,342)	272,205	3,213	270,076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49,095	-	-	49,095	72,932	-	-	-	72,932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	4,978	-	4,978	-	5,207	-	-	5,207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	-	(7,945)	(7,945)	-	-	(20,919)	(2,674)	(23,593)
保险服务费用	49,095	2,748	72,637	124,480	72,932	(135)	251,286	539	324,622
保险服务业绩	(159,837)	2,748	72,637	(84,452)	(269,322)	(135)	251,286	539	(17,632)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605,281	202	292	605,775	2,532	41	3,588	128	6,289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445,444	2,950	72,929	521,323	(266,790)	(94)	254,874	667	(11,343)
投资成分	(234,876)	-	234,876	-	(7,462)	-	7,462	-	-
收到的保费	573,594	-	-	573,594	374,609	-	-	-	374,609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44,604)	-	-	(44,604)	(71,495)	-	-	-	(71,495)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	-	(249,255)	(249,255)	-	-	(246,488)	-	(246,488)
其他现金流量	1,158	-	-	1,158	(19,495)	-	-	-	(19,495)
现金流量合计	530,148	-	(249,255)	280,893	283,619	-	(246,488)	-	37,131
其他变动	50,117	-	(51,933)	(1,816)	(143)	-	(1,049)	1	(1,191)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净额	4,615,977	9,282	69,416	4,694,675	131,643	5,698	147,500	5,279	290,120
其中: 保险合同负债	4,615,977	9,282	69,416	4,694,675	131,643	5,698	147,500	5,279	290,120
保险合同资产	-	-	-	-	-	-	-	-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保险合同负债(续)

(2) 本集团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5年度			
	未来现金 流量现值	非金融风险 调整	合同服务 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净额	3,802,352	159,646	732,677	4,694,675
其中: 保险合同负债	3,802,352	159,646	732,677	4,694,675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	(68,763)	(68,763)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	(6,606)	-	(6,606)
当期经验调整	(5,750)	-	-	(5,750)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5,750)	(6,606)	(68,763)	(81,119)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38,630)	2,961	36,966	1,297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9,666)	6,488	3,178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2,034	(264)	-	1,770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46,262)	9,185	40,144	3,067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 流量变动	(8,499)	(146)	-	(8,645)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8,499)	(146)	-	(8,645)
保险服务业绩	(60,511)	2,433	(28,619)	(86,697)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80,655	2,223	22,849	105,727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0,144	4,656	(5,770)	19,030
收到的保费	608,907	-	-	608,907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44,152)	-	-	(44,152)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236,103)	-	-	(236,103)
其他现金流量	5,965	-	-	5,965
现金流量合计	334,617	-	-	334,617
其他变动	(1,833)	-	-	(1,833)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净额	4,155,280	164,302	726,907	5,046,489
其中: 保险合同负债	4,155,280	164,302	726,907	5,046,489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保险合同负债(续)

(2) 本集团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续):

	2024年度			
	未来现金 流量现值	非金融风险 调整	合同服务 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净额	2,964,209	158,628	771,438	3,894,275
其中: 保险合同负债	2,964,209	158,628	771,438	3,894,275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	(71,814)	(71,814)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	(7,475)	-	(7,475)
当期经验调整	(2,196)	-	-	(2,196)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2,196)	(7,475)	(71,814)	(81,485)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35,826)	2,401	35,748	2,323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34,848	(8,009)	(26,839)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2,604	51	-	2,655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1,626	(5,557)	8,909	4,978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 流量变动	(7,694)	(251)	-	(7,945)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7,694)	(251)	-	(7,945)
保险服务业绩	(8,264)	(13,283)	(62,905)	(84,452)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567,330	14,301	24,144	605,775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559,066	1,018	(38,761)	521,323
收到的保费	573,594	-	-	573,594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44,604)	-	-	(44,604)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249,255)	-	-	(249,255)
其他现金流量	1,158	-	-	1,158
现金流量合计	280,893	-	-	280,893
其他变动	(1,816)	-	-	(1,816)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净额	3,802,352	159,646	732,677	4,694,675
其中: 保险合同负债	3,802,352	159,646	732,677	4,694,67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保险合同负债(续)

(3)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于当期初始确认时对保险合同计量组成部分的影响分析如下：

	2025 年度		
	当期初始确认的 亏损合同	其他合同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3,933	43,238	47,171
其他	36,498	321,809	358,307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	40,431	365,047	405,478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	(39,804)	(404,304)	(444,108)
非金融风险调整	670	2,291	2,961
合同服务边际	-	36,966	36,966
初始确认时确认的亏损	1,297	-	1,297
	2024 年度		
	当期初始确认的 亏损合同	其他合同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4,825	41,817	46,642
其他	31,813	285,306	317,119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	36,638	327,123	363,761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	(34,867)	(364,720)	(399,587)
非金融风险调整	552	1,849	2,401
合同服务边际	-	35,748	35,748
初始确认时确认的亏损	2,323	-	2,323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保险合同负债(续)

(4)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的分析如下：

	2025 年度			
	采用公允价值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计量的合同	其他合同	合计
年初的合同服务边际	104,538	532,714	95,425	732,677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8,514)	(48,865)	(11,384)	(68,763)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	-	36,966	36,966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6,934	627	(4,383)	3,178
保险服务业绩	(1,580)	(48,238)	21,199	(28,619)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015	18,118	3,716	22,849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565)	(30,120)	24,915	(5,770)
年末的合同服务边际	103,973	502,594	120,340	726,907
	2024 年度			
	采用公允价值法计量的合同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计量的合同	其他合同	合计
年初的合同服务边际	112,549	586,626	72,263	771,438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8,566)	(53,631)	(9,617)	(71,814)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	-	35,748	35,748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465)	(20,244)	(6,130)	(26,839)
保险服务业绩	(9,031)	(73,875)	20,001	(62,905)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020	19,963	3,161	24,144
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8,011)	(53,912)	23,162	(38,761)
年末的合同服务边际	104,538	532,714	95,425	732,677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计上述合同服务边际的 61%(2024 年 12 月 31 日：61%)将于未来 10 年内进行摊销计入利润。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保险合同负债(续)

(6) 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所对应的基础项目的资产或负债组成及公允价值的明细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4,171	646,276
其他债权投资	1,657,699	1,699,5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0,495	222,448
其他	114,484	35,709
	<u>2,746,849</u>	<u>2,604,027</u>

(7)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及公允价值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相关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定的2022年1月1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金额调节表分析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于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	282,228	119,284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44,886)	217,338
本年转至损益的金额	2,702	1,257
本年转至留存收益的金额	(678)	(1,336)
所得税影响	10,716	(54,315)
于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	<u>250,082</u>	<u>282,228</u>

32. 长期借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13,868	97,570
保证借款	-	162
抵押及质押借款	36,226	24,308
	<u>150,094</u>	<u>122,040</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5 年	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1,840	2020 年	固定	3.60%-3.70%	-	1,865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4 年	第 2 个计息年度末	2,400	2021 年	固定	3.85%-4.40%	-	2,433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5 年	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1,700	2021 年	固定	2.30%-3.70%	1,721	1,723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4 年	第 2 个计息年度末	7,605	2022 年	固定	2.25%-3.70%	6,079	7,709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5 年	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1,500	2022 年	固定	2.23%-2.50%	1,519	1,521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2 年	第 1 个计息年度末	3,250	2023 年	固定	2.25%-3.00%	-	3,295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4 年	第 2 个计息年度末	5,600	2023 年	固定	2.04%-2.77%	5,669	5,677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2 年	第 1 个计息年度末	4,140	2024 年	固定	1.90%-2.35%	4,191	4,359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4 年	第 2 个计息年度末	3,900	2024 年	固定	2.39%-2.97%	3,948	3,954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5 年	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2,370	2024 年	固定	2.30%-2.38%	2,399	2,403
平安融资租赁	中期票据	无	2 年	第 1 个计息年度末	90	2024 年	固定	2.10%	91	1,014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2 年	第 1 个计息年度末	2,100	2025 年	固定	1.88%-2.29%	2,126	-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4-5 年	第 2 个计息年度末	5,260	2025 年	固定	2.10%-2.58%	5,325	-
平安融资租赁	公司债	无	5 年	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2,600	2025 年	固定	2.41%-2.67%	2,632	-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无	10 年	第 5 个计息年度末	30,000	2021 年	固定	3.69%	30,152	30,153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20,000	2022 年	固定	2.45%	-	20,098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5,000	2022 年	固定	2.45%	-	5,020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5,000	2022 年	固定	2.45%	-	5,02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20,000	2022 年	固定	2.45%	-	20,069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30,000	2023 年	固定	2.77%	30,601	30,599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15,000	2024 年	固定	2.46%	15,331	15,331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5,000	2024 年	固定	2.46%	5,110	5,110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无	10 年	第 5 个计息年度末	27,000	2024 年	固定	2.32%	27,296	27,297
平安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	无	15 年	第 10 个计息年度末	3,000	2024 年	固定	2.50%	3,036	3,036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30,000	2025 年	固定	1.74%	30,320	-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30,000	2025 年	固定	1.78%	30,143	-
平安银行	金融债	无	3 年	无	6,500	2025 年	浮动	1.85%	6,504	-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 年	第 5 个计息年度末	20,000	2020 年	固定	前 5 年: 3.58% 后 5 年: 4.58% (若未行使赎回权)	-	20,983
平安寿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 年	第 5 个计息年度末	20,000	2025 年	固定	前 5 年: 2.39% 后 5 年: 3.39% (若未行使赎回权)	20,022	-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 年	第 5 个计息年度末	10,000	2024 年	固定	前 5 年: 2.27% 后 5 年: 3.27% (若未行使赎回权)	10,158	10,111
平安产险	资本补充债	无	10 年	第 5 个计息年度末	6,000	2025 年	固定	前 5 年: 2.15% 后 5 年: 3.15% (若未行使赎回权)	6,007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 年	无	2,000	2021 年	固定	3.47%	2,026	2,025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2,300	2022 年	固定	3.00%	-	2,349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 年	无	500	2022 年	固定	3.42%	512	512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3,000	2022 年	固定	2.80%	-	3,036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500	2022 年	固定	2.75%	-	505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 年	无	1,000	2022 年	固定	3.22%	1,012	1,012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2,500	2022 年	固定	2.65%	-	2,519
平安证券	次级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900	2022 年	固定	3.10%	-	1,937
平安证券	次级公司债	无	5 年	无	1,100	2022 年	固定	3.56%	1,125	1,124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 年	无	1,800	2023 年	固定	3.60%	1,856	1,856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200	2023 年	固定	3.33%	1,235	1,235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 年	无	750	2023 年	固定	3.60%	772	772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500	2023 年	固定	3.39%	514	514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000	2023 年	固定	3.15%	1,022	1,022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2,000	2023 年	固定	3.02%	-	2,042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000	2023 年	固定	3.03%	1,019	1,018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500	2023 年	固定	2.90%	-	1,527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2,000	2023 年	固定	2.95%	2,033	2,032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000	2023 年	固定	2.78%	-	1,015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 年	无	1,500	2023 年	固定	3.25%	1,522	1,522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500	2023 年	固定	2.95%	506	506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500	2023 年	固定	3.00%	1,506	1,505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800	2023 年	固定	3.00%	801	80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200	2023 年	固定	2.98%	-	1,201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500	2024 年	固定	2.75%	513	513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150	2024 年	固定	2.80%	1,181	1,180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500	2024 年	固定	1.92%	500	500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500	2024 年	固定	2.23%	1,506	1,505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 年	无	1,000	2024 年	固定	2.22%	1,006	1,006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74 天	无	2,000	2024 年	固定	1.89%	-	2,003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000	2024 年	固定	2.12%	1,006	1,005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102 天	无	2,000	2024 年	固定	1.88%	-	2,003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2,000	2024 年	固定	2.21%	2,004	2,003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1.95%	1,016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200	2025 年	固定	2.15%	1,220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2.11%	1,016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800	2025 年	固定	2.10%	812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800	2025 年	固定	2.05%	812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2.19%	508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2.04%	1,014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2.00%	1,014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1.98%	507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1.92%	506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1.75%	1,010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1.82%	505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5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2.08%	506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500	2025 年	固定	1.89%	1,516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1.84%	505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1.79%	505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1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1.75%	1,011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1.79%	1,006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500	2025 年	固定	1.87%	1,510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200	2025 年	固定	2.00%	1,207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300	2025 年	固定	1.95%	1,308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2,000	2025 年	固定	1.89%	2,019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500	2025 年	固定	1.99%	1,508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800	2025 年	固定	2.00%	804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700	2025 年	固定	2.10%	703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800	2025 年	固定	2.07%	1,808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1 年	无	1,500	2025 年	固定	1.79%	1,512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1.84%	1,006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1.98%	507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1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1.92%	507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4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2.19%	1,023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000	2025 年	固定	2.04%	1,018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400	2025 年	固定	2.24%	405	-
平安证券	公司债	无	1 年	无	200	2025 年	固定	2.12%	202	-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7 年	第 5 个计息年度末	750	2019 年	固定	4.40%	-	756
平安不动产	公司债	无	7 年	第 5 个计息年度末	940	2019 年	固定	4.30%	-	941
平安金融科技	私募公司债	无	5 年	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150	2020 年	固定	4.00%	-	153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000	2022 年	固定	2.95%	-	1,007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300	2022 年	固定	2.94%	-	1,305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600	2023 年	固定	3.56%	-	1,650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3,000	2023 年	固定	3.23%	3,037	3,036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500	2023 年	固定	3.28%	505	505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3,000	2023 年	固定	3.50%	3,019	3,018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2,000	2023 年	固定	3.14%	-	2,006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2,000	2023 年	固定	3.20%	-	2,002
方正证券	次级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200	2023 年	固定	4.10%	1,235	1,235
方正证券	次级公司债	无	2 年	无	1,500	2023 年	固定	3.68%	-	1,535
方正证券	次级公司债	无	3 年	无	500	2023 年	固定	3.80%	512	512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3,000	2024 年	固定	2.90%	3,084	3,08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发行人	类别	有无担保	期限	赎回权/回售权	面值	发行年份	利率方式	票面年利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3,000	2024 年	固定	2.59%	3,063	3,062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2,000	2024 年	固定	2.40%	2,034	2,033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500	2024 年	固定	2.40%	1,522	1,522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2,000	2024 年	固定	2.29%	2,004	2,002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2,000	2024 年	固定	2.03%	2,001	1,999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2,000	2025 年	固定	1.97%	2,037	-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1,500	2025 年	固定	2.05%	1,526	-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3,000	2025 年	固定	2.05%	3,044	-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2,000	2025 年	固定	1.95%	2,023	-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500	2025 年	固定	1.77%	504	-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3,000	2025 年	固定	1.92%	3,021	-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3,000	2025 年	固定	1.99%	3,015	-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3 年	无	2,000	2025 年	固定	2.00%	2,003	-
方正证券	公司债	无	2 年	无	2,500	2025 年	固定	1.95%	2,500	-
方正证券	短期公司债	无	1 年	无	2,500	2025 年	固定	1.78%	2,501	-
平安集团	可转换债券	无	5 年	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美元 3,500	2024 年	固定	0.875%	21,671	21,381
平安集团	可转换债券	无	5 年	第 3 个计息年度末	港币 11,765	2025 年	固定	0.00%	9,322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应付债券(续)

本集团持有的主要应付债券信息如下(续):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银行尚未到期的已发行同业存单及存款证的原始期限为 3 个月至 1 年, 年利率区间为 1.53%-3.90%(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期限为 3 个月至 1 年, 年利率区间为 1.60%-5.04%),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366,041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33,467 百万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证券尚未到期的已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原始期限为 178 天至 365 天, 年利率区间为 1.65%-1.77%(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期限为 93 天至 365 天, 年利率区间为 1.70%-2.09%),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23,536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0,108 百万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融资租赁尚未到期的已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原始期限为 177 天至 365 天, 年利率区间为 1.77%-2.20%(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期限为 120 天至 365 天, 年利率区间为 2.16%-3.40%),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14,067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4,294 百万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方正证券尚未到期的已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原始期限为 172 天至 365 天, 年利率区间为 1.70%-2.25%(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期限为 177 天至 365 天, 年利率区间为 1.84%-2.95%),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20,183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5,797 百万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证券尚未到期的已发行收益凭证的原始期限为 90 天至 365 天, 年利率区间为 1.76%-2.25%(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期限为 90 天至 365 天, 年利率区间为 2.00%-2.55%),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7,010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823 百万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方正证券尚未到期的已发行收益凭证的原始期限为 366 天至 557 天, 年利率区间为 1.95%-2.30%(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期限为 366 天至 687 天, 年利率区间为 2.10%-3.40%), 年末余额为人民币 3,743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944 百万元)。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其他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179,060	171,442
应付合并结构化主体第三方投资人款	40,061	47,803
应付保险保障基金	874	987
应付备付金	4,288	4,313
预提费用	14,854	13,459
预计负债	16,713	16,159
递延收益(1)	1,753	1,740
合同负债	5,550	5,530
融资租赁业务保证金	3,442	5,858
其他	41,105	45,662
	<u>307,700</u>	<u>312,953</u>

- (1) 于2025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中包含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958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885百万元)。明细如下:

	2025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金融用地建设资金	674	-	(25)	-	649
其他	211	201	(101)	(2)	309
	<u>885</u>	<u>201</u>	<u>(126)</u>	<u>(2)</u>	<u>958</u>

35. 股本

(百万股)	境内上市(A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境外上市(H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合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0,660</u>	<u>7,448</u>	<u>18,108</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0,762</u>	<u>7,448</u>	<u>18,210</u>

本公司于2025年9月注销根据2021年A股回购方案回购的102,592,612股A股股份, 本公司总股本由18,210,234,607股变更为18,107,641,995股。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资本公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24,707	129,606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1)	(414)	(417)
长期服务计划(2)	(26,139)	(22,937)
其他资本公积	4,374	14,952
	<u>102,528</u>	<u>121,204</u>

(1)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本公司采纳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本计划”)予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人员(包括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层)。该等股份在满足一定的业绩目标后方可归属于获批准参与本计划的核心员工。

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相关的资本公积变动如下:

	核心人员持股 计划持股	职工服务的价值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1,223)	806	(417)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购股成本(i)	(605)	-	(605)
股份支付费用(ii)	-	519	519
行权	547	(547)	-
失效	89	-	8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192)</u>	<u>778</u>	<u>(414)</u>

	核心人员持股 计划持股	职工服务的价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1,261)	861	(400)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购股成本(i)	(584)	-	(584)
股份支付费用(ii)	-	509	509
行权	564	(564)	-
失效	58	-	5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1,223)</u>	<u>806</u>	<u>(417)</u>

(i) 于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6月17日, 本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A股股票11,379,524股, 成交均价为每股人民币53.19元, 购股成本为人民币605百万元(含交易费用)。

于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6月13日, 本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A股股票13,606,921股, 成交均价为每股人民币42.89元, 购股成本为人民币584百万元(含交易费用)。

(ii) 本集团于2025年度发生的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为人民币519百万元(2024年度: 人民币509百万元)。

(iii) 于2025年度, 本集团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下购股11,379,524股, 归属12,044,268股, 失效1,952,337股。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资本公积(续)

(2) 长期服务计划

本公司实施长期服务计划予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员工。长期服务计划参与人员从本公司退休时方可提出计划权益的归属申请, 在得到确认后最终获得归属。

与长期服务计划相关的资本公积变动如下:

	长期服务计划持股	职工服务的价值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24,808)	1,871	(22,937)
长期服务计划购股成本(i)	(3,875)	-	(3,875)
股份支付费用(ii)	-	643	643
行权	43	(43)	-
失效	30	-	3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28,610)</u>	<u>2,471</u>	<u>(26,139)</u>
	长期服务计划持股	职工服务的价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21,324)	1,429	(19,895)
长期服务计划购股成本(i)	(3,540)	-	(3,540)
股份支付费用(ii)	-	498	498
行权	56	(56)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4,808)</u>	<u>1,871</u>	<u>(22,937)</u>

(i) 于2025年8月27日至2025年9月15日, 长期服务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H股股票74,615,000股, 成交均价为每股人民币51.87元, 购股成本为人民币3,875百万元(含交易费用)。

于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9月20日, 长期服务计划通过市场购入本公司H股股票106,896,000股, 成交均价为每股港币35.85元, 购股成本为人民币3,540百万元(含交易费用)。

(ii) 本集团于2025年度发生的长期服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为人民币643百万元(2024年度: 人民币498百万元)。

(iii) 于2025年度, 本集团长期服务计划下购股74,615,000股, 归属637,791股, 失效443,094股。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库存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股	5,001	-	(5,001)	-

38. 盈余公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140	9,140
任意盈余公积	3,024	3,024
	<u>12,164</u>	<u>12,164</u>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 可不再提取。经股东会决议批准, 法定盈余公积可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 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25%。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 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 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9.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 从事保险、银行、信托、证券、期货及基金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其中, 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总准备金、从事银行业务的公司按年末风险资产的1.5%提取一般准备、从事证券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从事信托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从事期货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风险准备金以及从事基金业务的公司按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提取风险准备金。本集团从事上述行业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财务报表中, 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以其各自年度净利润或年末风险资产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未分配利润及利润分配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 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两者孰低的金额。

根据本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 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 (2) 提取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10%的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股东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其金额按公司章程或股东会的决议提取和使用;
- (4) 支付股东股利。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宣派的 2024 年末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 1.62 元 (2024 年宣派的 2023 年末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 1.50 元)(i)	29,334	27,161
2025 年中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 0.95 元 (2024 年中期股利: 每股人民币 0.93 元)(ii)	17,202	16,840

- (i) 于2025年3月19日, 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派发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62元(含税), 股息合计为人民币29,334百万元(含税)。

于2025年5月13日, 上述(i)的利润分配方案经本公司股东会批准。

- (ii) 于2025年8月26日, 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关于派发2025年中期股息的议案》, 同意派发2025年中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0.95元(含税), 股息合计为人民币17,202百万元(含税)。

- (iii) 于2026年3月26日, 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派发2025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75元(含税)。本次末期股息派发的实际总额将以本次股息派发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总股数为准计算, 若根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有权参与总股数18,107,641,995股计算, 2025年末期股息派发总额为人民币31,688,373,491.25元(含税)。该金额于2025年12月31日未确认为负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少数股东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平安银行	278,091	237,016
平安寿险(i)	32,835	19,084
上海平浦	3,902	3,979
Autohome Inc.	-	17,937
平安融资租赁(i)	3,952	4,001
平安证券(i)	6,804	6,667
新方正集团	43,585	42,439
其他	46,400	44,989
	<u>415,569</u>	<u>376,112</u>

(i) 主要为发行的永续债。

42. 保险服务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保险服务收入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68,763	71,814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6,884	7,624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74,635	80,470
其他	(553)	(71)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48,840	49,095
小计	<u>198,569</u>	<u>208,932</u>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u>360,933</u>	<u>342,254</u>
	<u>559,502</u>	<u>551,186</u>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采用公允价值法计量的合同	19,576	19,799
采用修正追溯调整法计量的合同	123,884	139,057
其他合同	416,042	392,330
	<u>559,502</u>	<u>551,186</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120	3,438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892	10,19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0,260	153,787
金融投资	27,432	30,542
小计	<u>169,704</u>	<u>197,961</u>
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41	2,778
同业存放、同业拆入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917	12,900
吸收存款	59,059	71,802
应付债券	12,125	16,568
小计	<u>81,042</u>	<u>104,048</u>
银行业务利息净收入	<u>88,662</u>	<u>93,913</u>

44.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	16,272	11,407
证券承销业务手续费	968	815
信托产品管理费	659	618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	25,811	26,570
其他	8,525	6,376
小计	<u>52,235</u>	<u>45,786</u>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	4,202	2,930
银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	3,346	3,732
其他	1,155	1,179
小计	<u>8,703</u>	<u>7,841</u>
非保险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43,532</u>	<u>37,945</u>

45. 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6,168	37,546
其他债权投资	89,630	86,081
	<u>135,798</u>	<u>123,627</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投资收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净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494	63,2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590	21,567
已实现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59,324	(26,831)
其他债权投资	1,221	3,5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473	693
衍生金融工具	(331)	3,6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		
贷款及垫款价差收益	3,037	3,393
贵金属业务投资收益	483	475
长期股权投资	(1,954)	15,695
债务重组损益	330	1,64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	(4,804)	(3,479)
	<u>152,863</u>	<u>83,613</u>

4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21,960)	23,497
基金	13,697	25,096
股票	7,089	20,081
理财产品、债权计划及其他投资	(4,936)	5,7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562	(1,546)
衍生金融工具	(7,831)	(6,355)
	<u>(10,379)</u>	<u>66,504</u>

48. 其他业务收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销售收入	24,504	25,577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831	803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7,256	7,478
企业年金管理费收入	2,234	1,733
管理费及咨询服务费收入	7,486	6,129
融资租赁收入	20,072	17,850
其他	15,399	10,163
	<u>77,782</u>	<u>69,733</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保险服务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325,299	316,890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20,292	122,027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7,677	10,185
	<u>453,268</u>	<u>449,102</u>

50. 税金及附加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1	1,146
教育费附加	886	812
其他	1,627	1,621
	<u>3,764</u>	<u>3,579</u>

51. 业务及管理费和其他业务成本

(1) 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明细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86,987	81,442
其中：薪酬及奖金	65,580	61,291
养老金、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	19,320	18,264
物业及设备支出	16,215	17,717
其中：固定资产折旧	3,493	4,281
无形资产摊销	2,594	2,7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927	4,1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6	1,612
业务投入及监管费用支出	58,091	56,799
行政办公支出	2,707	2,628
其他支出	6,352	7,547
其中：审计费	280	130
	<u>170,352</u>	<u>166,133</u>
减：与保险合同履约直接相关的支出		
计入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51,866)	(51,290)
计入保险服务费用的金额	(36,034)	(34,370)
	<u>(87,900)</u>	<u>(85,660)</u>
	<u>82,452</u>	<u>80,473</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业务及管理费和其他业务成本(续)

(2) 本集团其他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销售成本	15,634	14,47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5,682	5,305
融资租赁业务利息支出	7,478	6,971
其他	13,608	9,552
	<u>42,402</u>	<u>36,299</u>

5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长期股权投资	1,301	4,420
其他	1,029	2,757
	<u>2,330</u>	<u>7,177</u>

53. 信用减值损失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	1,003	462
发放贷款及垫款	54,738	56,245
其他债权投资	3,481	1,224
债权投资	2,274	16,952
长期应收款	2,088	1,683
拆出资金	(261)	221
信用承诺	6,688	(3,576)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165)	(242)
其他	2,233	12,613
	<u>72,079</u>	<u>85,582</u>

54. 营业外收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31	22
其他	660	890
	<u>691</u>	<u>912</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5. 营业外支出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对外捐赠	497	362
其他	2,300	1,704
	<u>2,797</u>	<u>2,066</u>

56. 所得税费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940	25,2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49	(1,535)
	<u>27,289</u>	<u>23,762</u>

某些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但是这些子公司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除这些子公司外，本集团2025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

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税前利润	185,590	170,495
以主要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24 年度：25%)	46,398	42,624
不可抵扣的费用的税务影响	5,690	6,563
免税收入的税务影响	(34,161)	(35,272)
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费用调整	1	242
其他	9,361	9,605
所得税费用	<u>27,289</u>	<u>23,762</u>

本集团的企业所得税按照对现行税法的理解，并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境外地区应纳税所得额的税项根据本集团境外经营所受管辖区域及中国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本集团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但不包括本集团购回的普通股。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134,778	126,607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556	17,693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7.68	7.1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年初已发行的普通股数	18,210	18,210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加权平均数	(28)	(27)
长期服务计划所持股份加权平均数	(523)	(387)
注销库存股加权平均数	(34)	-
股票回购股份加权平均数	(69)	(103)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7,556	17,693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全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均已转换为假设, 以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本公司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为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以及长期服务计划。2025年度, 由于计入可转换债券的潜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释作用, 故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不计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134,778	126,607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7,556	17,693
加: 假定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全部转换为 普通股的股数(百万股)	28	27
加: 假定长期服务计划的公司股份数全部转换为 普通股的股数(百万股)	523	387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8,107	18,107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7.44	6.99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5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43,816	(122,252)	-	321,564	(164,147)	(1,096)	41,400	(122,252)	(1,5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减值准备	7,065	2,360	-	9,425	2,924	(30)	(725)	2,360	(191)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25,936)	86,766	-	(439,170)	116,213	11	(29,056)	86,766	402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26	(623)	-	303	(835)	-	209	(623)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29	(121)	-	8	(161)	-	40	(121)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55	(1,238)	-	2,417	(1,283)	-	-	(1,238)	(4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8	(781)	-	797	(843)	-	(11)	(781)	(7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221	67,947	-	94,168	91,083	-	(22,779)	67,947	357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2,416)	(34,412)	-	(46,828)	(46,097)	-	11,525	(34,412)	(160)
权益法下不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18	(291)	-	3,527	(396)	-	102	(291)	(3)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4,617)	-	(1,566)	(6,183)	-	-	-	-	-
合计	(55,761)	(2,645)	(1,566)	(59,972)	(3,542)	(1,115)	705	(2,645)	(1,30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其他综合收益(续)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续):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所得税 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03,239	240,577	-	443,816	325,003	(1,781)	(80,382)	240,577	2,2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减值准备	7,546	(481)	-	7,065	4,179	(5,661)	371	(481)	(630)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28,707)	(297,229)	-	(525,936)	(399,489)	1,248	99,560	(297,229)	(1,452)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60	666	-	926	892	-	(223)	666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62)	291	-	129	388	-	(97)	291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01	854	-	3,655	777	-	-	854	(77)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	1,466	-	1,578	1,615	-	(5)	1,466	144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221)	43,442	-	26,221	58,904	-	(14,737)	43,442	72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8,305	(30,721)	-	(12,416)	(41,161)	-	10,290	(30,721)	(150)
权益法下不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97	1,521	-	3,818	1,985	-	(461)	1,521	3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1,514)	-	(3,103)	(4,617)	-	-	-	-	-
合计	(13,044)	(39,614)	(3,103)	(55,761)	(46,907)	(6,194)	14,316	(39,614)	829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净利润	158,301	146,733
加：信用减值损失和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4,409	92,75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5,682	5,305
固定资产折旧	3,963	4,555
无形资产摊销	2,819	3,167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10	4,9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6	1,612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益	(325)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379	(66,504)
投资收益及非银行业务利息收入	(269,302)	(190,136)
汇兑损益	(618)	(380)
非银行业务利息支出	21,609	19,4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49	(1,5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的变动	23,654	21,547
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变动	(25,547)	(97,421)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负债的变动	(296)	(2,461)
应收账款的变动	(2,784)	(305)
存货的变动	599	2,954
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变动	(102,755)	(52,121)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买入返售资金的变动	(1,966)	4,968
其他资产的变动	(53,566)	(190,0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增加额	(162,661)	(312,8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动		
应付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变动	245,314	(146,107)
客户存款及保证金的变动	47,243	119,976
保险合同资产/负债的变动	446,242	385,595
银行业务及证券业务卖出回购资金的变动	(60,525)	74,541
应交税费的变动	(3,499)	7,136
其他负债的变动	129,626	234,3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额	804,401	675,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58,632</u>	<u>382,474</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446,717	381,82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81,829)	(317,13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03,507	97,216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7,216)	(163,3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u>171,179</u>	<u>(1,427)</u>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及银行存款中证券经纪业务客户资金均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到已核销款项	16,979	14,480
债券借贷业务	47,016	98,442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大额现金流量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业务宣传活动费、租赁费等业务管理费用	53,831	51,299
贵金属业务	17,266	2,014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以下项目(原始期限均不超过三个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库存现金	4,059	3,424
银行存款	132,781	138,04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300	61,055
存放银行同业款项	120,646	88,774
其他货币资金	44,331	20,398
结算备付金	5,459	5,483
拆出资金	71,141	64,649
小计	<u>446,717</u>	<u>381,829</u>
现金等价物		
债券投资	25,896	8,6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7,611	88,556
小计	<u>203,507</u>	<u>97,216</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50,224</u>	<u>479,045</u>

(6) 净债务调节表

此部分为对当前年度净债务余额及其变动的分析: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合计
年初余额	63,110	31,388	950,415	1,044,913
现金流	(12,653)	(7,346)	(92,179)	(112,178)
外汇调整	(68)	(34)	(582)	(684)
其他非现金活动	2,551	6,309	(15,603)	(6,743)
年末余额	<u>52,940</u>	<u>30,317</u>	<u>842,051</u>	<u>925,308</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债券、基金、股票、贷款、借款、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吸收存款等。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如下：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45,679	683,433	745,679	683,433
结算备付金	35,330	33,982	35,330	33,982
拆出资金	272,995	266,938	272,995	266,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497	91,840	183,497	91,840
应收账款	43,678	36,006	43,678	36,006
衍生金融资产	30,002	68,698	30,002	68,698
长期应收款	258,202	210,176	258,202	210,176
发放贷款及垫款	3,409,074	3,391,837	3,409,074	3,391,837
定期存款	361,584	280,954	361,584	280,9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13,327	2,377,074	2,713,327	2,377,074
债权投资	1,270,569	1,232,450	1,334,539	1,326,847
其他债权投资	3,231,435	3,186,937	3,231,435	3,186,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9,550	356,493	609,550	356,493
存出资本保证金	15,380	16,404	15,380	16,404
其他资产	100,094	83,314	100,094	83,31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4,520	95,662	84,520	95,6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3,537	86,110	223,537	86,110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28,163	418,445	528,163	418,445
拆入资金	118,295	115,926	118,295	115,9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1,829	172,768	221,829	172,768
衍生金融负债	46,862	74,937	46,862	74,9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3,547	462,292	643,547	462,292
代理买卖证券款	220,555	168,719	220,555	168,719
应付账款	5,791	6,871	5,791	6,871
吸收存款	3,588,691	3,541,448	3,588,691	3,541,448
长期借款	150,094	122,040	150,094	122,040
应付债券	853,661	967,042	853,042	969,271
其他负债	244,121	247,025	244,121	247,02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1) 金融工具分类(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下文描述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的金融工具

期限很短(少于3个月)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因剩余期限不长,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该假设同样适用于定期存款和没有固定到期日的活期存款。其他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利率定期进行调整, 以反映初始确认后的市场利率的变动, 因此公允价值亦与账面价值相若。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在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 将其初始确认时的市场利率与同类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利率进行比较。固定利率存款的公允价值乃以市场上风险和到期日与其类似的金融产品的市场收益率为折现率, 对该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后的结果。具有报价的债券的公允价值乃基于其公开市场报价。不具有公开市场报价的债券的公允价值乃以市场上同类投资的市场收益率为贴现率, 对该金融工具剩余期限的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后的结果。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

本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及披露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是指企业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活跃市场的标志是存在容易获取的及时的交易所、券商、经纪人、行业协会、定价机构及监管机构的报价, 并且此类报价能够代表实际发生的公平市场交易的价格。本集团主要采用收盘价作为金融资产的计价。第一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基金、债券和开放式基金;

第二层次是指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次输入值以外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此类估值方法最大限度使用可观察的市场数据并尽量少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是指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企业应当在考虑相关资产或负债特征的基础上判断所使用的输入值是否重要。

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

对于第二层次, 其估值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 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 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 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提供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 属于第二层次。本集团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中, 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对于第三层次, 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9,513	896,147	340	906,000
基金	423,890	210,016	6,946	640,852
股票	423,923	8,937	135	432,995
理财产品、债权计划及其他投资	50	574,242	159,188	733,480
	<u>857,376</u>	<u>1,689,342</u>	<u>166,609</u>	<u>2,713,327</u>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掉期	-	13,228	-	13,228
货币远期及掉期	-	11,694	-	11,694
其他	-	3,778	1,302	5,080
	<u>-</u>	<u>28,700</u>	<u>1,302</u>	<u>30,002</u>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19,414	3,046,780	48	3,066,242
理财产品、债权计划及其他投资	-	161,715	3,478	165,193
	<u>19,414</u>	<u>3,208,495</u>	<u>3,526</u>	<u>3,231,435</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547,926	-	183	548,109
优先股	-	54,291	-	54,291
其他权益投资	2,202	2,068	2,880	7,150
	<u>550,128</u>	<u>56,359</u>	<u>3,063</u>	<u>609,55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325,303	-	325,303
金融资产合计	<u>1,426,918</u>	<u>5,308,199</u>	<u>174,500</u>	<u>6,909,617</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掉期	-	13,999	-	13,999
货币远期及掉期	-	11,001	-	11,001
其他	-	4,336	17,526	21,862
	-	29,336	17,526	46,8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拆入资金	6,510	-	-	6,5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6,895	210,139	4,795	221,829
金融负债合计	13,405	239,475	22,321	275,20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10,684	957,381	227	968,292
基金	287,321	214,203	6,410	507,934
股票	202,689	1,772	122	204,583
理财产品、债权计划及其他投资	165	528,588	167,512	696,265
	<u>500,859</u>	<u>1,701,944</u>	<u>174,271</u>	<u>2,377,074</u>
衍生金融资产				
利率掉期	-	25,637	-	25,637
货币远期及掉期	-	39,188	-	39,188
其他	-	2,302	1,571	3,873
	<u>-</u>	<u>67,127</u>	<u>1,571</u>	<u>68,698</u>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	14,537	2,984,596	205	2,999,338
理财产品、债权计划及其他投资	-	184,967	2,632	187,599
	<u>14,537</u>	<u>3,169,563</u>	<u>2,837</u>	<u>3,186,937</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266,795	-	287	267,082
优先股	-	82,575	-	82,575
其他权益投资	629	2,279	3,928	6,836
	<u>267,424</u>	<u>84,854</u>	<u>4,215</u>	<u>356,493</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459,280	-	459,280
金融资产合计	<u>782,820</u>	<u>5,482,768</u>	<u>182,894</u>	<u>6,448,482</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下表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掉期	-	26,549	-	26,549
货币远期及掉期	-	37,376	-	37,376
其他	-	1,862	9,150	11,012
	-	65,787	9,150	74,9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拆入资金	8,331	-	-	8,3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88	167,084	2,796	172,768
金融负债合计	11,219	232,871	11,946	256,036

下表为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金融工具按三个层次披露的分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219	1,133,048	201,272	1,334,539
金融资产合计	219	1,133,048	201,272	1,334,539
应付债券	4,893	848,149	-	853,042
金融负债合计	4,893	848,149	-	853,04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合计
债权投资	261	1,158,509	168,077	1,326,847
金融资产合计	261	1,158,509	168,077	1,326,847
应付债券	13,135	956,136	-	969,271
金融负债合计	13,135	956,136	-	969,271

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价值的金融资产与负债不包含在以上金融工具披露中。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年初余额	174,271	170,810
购买	29,374	39,217
出售	(36,338)	(24,261)
转入第三层次	1,479	4,738
转出第三层次	(770)	-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的损失	(1,407)	(16,233)
年末余额	<u>166,609</u>	<u>174,271</u>
其他债权投资		
年初余额	2,837	4,446
出售	(120)	(243)
转入第三层次	3,840	-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损益的损失	(2,780)	(1,28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251)	(85)
年末余额	<u>3,526</u>	<u>2,837</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年初余额	4,215	3,290
购买	25	331
出售	(847)	(16)
转入第三层次	-	2
转出第三层次	(3)	(13)
当期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利得	(327)	621
年末余额	<u>3,063</u>	<u>4,215</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其公允价值(续)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续)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计入当年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5 年度		
	已实现收益	未实现收益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32	(2,939)	(1,407)
其他债权投资	-	(2,780)	(2,780)
	<u>1,532</u>	<u>(5,719)</u>	<u>(4,187)</u>
	2024 年度		
	已实现收益	未实现收益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3)	(15,810)	(16,233)
其他债权投资	(281)	(1,000)	(1,281)
	<u>(704)</u>	<u>(16,810)</u>	<u>(17,514)</u>

于2025年度和2024年度，第一公允价值层次和第二公允价值层次之间没有重大转移。

61. 金融资产的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当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本集团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与报酬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

本集团的子公司平安银行和平安融资租赁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对于部分资产证券化业务，本集团对所转让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

其他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在某些情况下，若相关证券价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团可以要求交易对手增加或收回抵押物。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

下表为已转让给第三方而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的金融资产及相关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转让资产 /继续涉入资产 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 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 /继续涉入资产 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 账面价值
卖出回购交易	5,965	4,992	13,495	12,675
资产证券化	1,410	1,410	1,447	1,44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以及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 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在保险合同下,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价值。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i) 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ii) 严重性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 (iii) 发展性风险-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 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保险合同、财产保险和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等。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 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 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 最重要的影响因素是有助延长寿命的医学水平和社会条件的不断改善。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 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目前, 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的各地区未存在重大分别, 数量上的过度集中也可能会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程度产生影响。

对于含固定和保证给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 并无可减少保险风险的重大缓和条款和情况。但是, 对于若干分红保险合同而言, 其分红特征使较大部分保险风险由投保方所承担。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年金转换权利等影响。因此, 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长期人身保险合同

假设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保险合同过程中须对折现率/投资收益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及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 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将对本集团长期人身保险合同的保险合同负债产生的影响。本集团已考虑下列假设的变动:

- (i)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上升10%(对于年金险的死亡率, 保单领取期前上升10%, 保单领取期后下降10%);
- (ii) 保单退保率增加或减少10%(按照具体险种履约现金流量上升方向确定); 及
- (iii) 保单维护费用率增加5%。

单项变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	增加 10%	(9,133)	(8,724)	(20,538)	(19,214)
保单退保率	增加或减少 10%	(3,092)	(3,069)	(5,036)	(5,011)
保单维护费用率	增加 5%	(597)	(597)	(994)	(994)
单项变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死亡、疾病和意外等发生率	增加 10%	(8,798)	(8,310)	(20,652)	(18,981)
保单退保率	增加或减少 10%	(2,524)	(2,509)	(6,028)	(6,037)
保单维护费用率	增加 5%	(585)	(581)	(1,031)	(1,02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

假设

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 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确定。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结付延迟等。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的已发生赔款负债。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 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 由于保险事故发生日、报案日和最终结案日之间的时间差异, 已发生赔款负债的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不确定性。

本集团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以及与其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未经折现的累计赔付款项 总额估计额:						
事故年度末	223,617	226,604	257,451	266,956	270,141	
1 年后	217,423	216,105	246,580	254,859		
2 年后	211,506	209,661	240,474			
3 年后	209,290	206,395				
4 年后	207,671					
累计赔付款项总额估计额	<u>207,671</u>	<u>206,395</u>	<u>240,474</u>	<u>254,859</u>	<u>270,141</u>	<u>1,179,540</u>
累计已支付的赔款总额	<u>(204,565)</u>	<u>(201,506)</u>	<u>(227,171)</u>	<u>(214,061)</u>	<u>(170,274)</u>	<u>(1,017,577)</u>
小计						<u>161,963</u>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 费用、非金融风险调整 及折现的影响						<u>14,075</u>
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u><u>176,038</u></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续)

敏感性分析(续)

本集团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按事故年度的索赔进展信息以及与其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未经折现的累计赔付款项 总额估计额:						
事故年度末	205,113	211,821	244,937	252,817	254,995	
1 年后	200,356	202,307	234,418	241,473		
2 年后	194,925	196,287	228,939			
3 年后	192,502	193,402				
4 年后	191,035					
累计赔付款项总额估计额	191,035	193,402	228,939	241,473	254,995	1,109,844
累计已支付的赔款总额	(189,195)	(189,354)	(218,054)	(205,990)	(166,653)	(969,246)
小计						140,598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 费用、非金融风险调整 及折现的影响						13,924
已发生赔款负债净额						154,522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 资产总额						21,516
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176,038

平均赔款成本的单项变动对本集团财产及短期人身保险合同的影响如下:

单项变量 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平均赔款成本					
财产保险	+5%	(8,200)	(7,262)	(8,200)	(7,262)
短期人身保险	+5%	(602)	(465)	(602)	(465)
单项变量 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税前股东权益		
	再保前	再保后	再保前	再保后	
平均赔款成本					
财产保险	+5%	(7,343)	(6,465)	(7,343)	(6,465)
短期人身保险	+5%	(637)	(531)	(637)	(53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再保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成数分保及溢额分保, 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 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 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或负债。

尽管本集团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 但这并不能解除本集团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变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因汇率(外汇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价格风险)波动而引起的三种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人民币与本集团从事业务地区的其他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会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目前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对人民币及港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本集团对各种货币头寸设定限额, 每日监测货币头寸规模, 并且使用对冲策略将其头寸控制在设定的限额内。

以下是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关键变量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利润及权益(因对汇率敏感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化)的税前影响。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会对市场风险的最终影响金额产生重大作用, 但为了描述变量的影响情况, 本集团假定其变化是独立的。

	变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3,512	6,521	3,438	5,472
港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738)	(472)	(416)	38
其他币种	对人民币升值 5%	533	1,029	412	830
		<u>3,307</u>	<u>7,078</u>	<u>3,434</u>	<u>6,340</u>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3,512)	(6,521)	(3,438)	(5,472)
港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738	472	416	(38)
其他币种	对人民币贬值 5%	(533)	(1,029)	(412)	(830)
		<u>(3,307)</u>	<u>(7,078)</u>	<u>(3,434)</u>	<u>(6,340)</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主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合计
货币资金	700,506	28,372	7,072	9,729	745,679
结算备付金	35,313	7	10	-	35,330
拆出资金	237,417	31,740	2,276	1,562	272,9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497	-	-	-	183,497
应收账款	43,579	15	8	76	43,67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969	-	546	-	25,515
长期应收款	258,202	-	-	-	258,202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16,056	137,338	30,304	25,376	3,409,074
定期存款	351,126	8,472	1,699	287	361,5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2,564,956	122,719	4,414	21,238	2,713,327
债权投资	1,239,007	28,799	192	2,571	1,270,569
其他债权投资	3,183,324	42,456	4,680	975	3,231,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9,323	227	-	-	609,55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5,380	-	-	-	15,380
其他资产	95,616	716	4,276	130	100,738
	<u>12,758,271</u>	<u>400,861</u>	<u>55,477</u>	<u>61,944</u>	<u>13,276,553</u>
短期借款	69,763	7,071	1,087	6,599	84,5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3,537	-	-	-	223,537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21,076	7,080	7	-	528,163
拆入资金	75,994	19,741	13,072	2,978	111,7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221,829	-	-	-	221,8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38,451	5,096	-	-	643,547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9,010	695	850	-	220,555
应付账款	5,791	-	-	-	5,791
应付职工薪酬	60,691	1	132	7	60,831
吸收存款	3,351,050	174,718	30,539	32,384	3,588,691
保险合同负债	5,359,512	525	849	24	5,360,910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537	-	-	-	537
长期借款	136,489	5,399	989	7,217	150,094
应付债券	803,581	39,714	10,366	-	853,661
其他负债	253,372	1,656	1,355	236	256,619
	<u>11,940,683</u>	<u>261,696</u>	<u>59,246</u>	<u>49,445</u>	<u>12,311,070</u>
外币净头寸		139,165	(3,769)	12,499	147,895
外币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8,745)	(5,673)	8,083	(6,335)
合计		<u>130,420</u>	<u>(9,442)</u>	<u>20,582</u>	<u>141,560</u>
资产负债表外信用承诺	2,063,667	31,288	2,708	1,992	2,099,65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本集团主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主要币种列示如下(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折合 人民币合计
货币资金	626,864	44,171	4,798	7,600	683,433
结算备付金	33,948	11	23	-	33,982
拆出资金	240,898	22,271	3,701	68	266,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840	-	-	-	91,840
应收账款	35,915	27	-	64	36,006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1,765	3,761	558	-	26,084
长期应收款	210,176	-	-	-	210,176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19,164	109,206	36,519	26,948	3,391,837
定期存款	275,088	3,343	2,277	246	280,9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2,260,032	98,129	924	17,989	2,377,074
债权投资	1,201,349	27,597	886	2,618	1,232,450
其他债权投资	3,151,944	33,338	1,512	143	3,186,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3,773	231	2,489	-	356,493
存出资本保证金	16,404	-	-	-	16,404
其他资产	76,153	4,600	3,262	172	84,187
	<u>11,815,313</u>	<u>346,685</u>	<u>56,949</u>	<u>55,848</u>	<u>12,274,795</u>
短期借款	83,131	7,317	1,522	3,692	95,6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86,110	-	-	-	86,110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17,698	733	14	-	418,445
拆入资金	72,888	28,940	7,780	6,318	115,9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172,517	251	-	-	172,7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7,453	4,839	-	-	462,29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67,100	942	677	-	168,719
应付账款	6,871	-	-	-	6,871
应付职工薪酬	56,398	11	155	-	56,564
吸收存款	3,341,743	155,273	30,186	14,246	3,541,448
保险合同负债	4,973,324	10,376	1,072	23	4,984,795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569	-	-	-	569
长期借款	103,913	11,715	620	5,792	122,040
应付债券	920,348	45,955	739	-	967,042
其他负债	255,527	4,002	1,096	73	260,698
	<u>11,115,590</u>	<u>270,354</u>	<u>43,861</u>	<u>30,144</u>	<u>11,459,949</u>
外币净头寸		76,331	13,088	25,704	115,123
外币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33,100	(12,336)	(9,086)	11,678
合计		<u>109,431</u>	<u>752</u>	<u>16,618</u>	<u>126,801</u>
资产负债表外信用承诺	<u>2,067,005</u>	<u>27,176</u>	<u>3,716</u>	<u>7,913</u>	<u>2,105,810</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由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 主要是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对应的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

上述金融工具及保险合同因投资工具的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 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 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集团通过均衡资产配置、动态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等方法, 管理市场价格风险。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 价格提高或降低10%时, 本集团相关金融工具及保险合同将对本集团税前利润和税前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投资价格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增加/(减少) 税前股东权益
金融工具	增加 10%	70,365	125,378	31,650	58,394
保险合同	增加 10%	(32,230)	(50,113)	(11,051)	(27,528)
		<u>38,135</u>	<u>75,265</u>	<u>20,599</u>	<u>30,866</u>
金融工具	下降 10%	(70,370)	(125,383)	(31,852)	(58,596)
保险合同	下降 10%	32,230	50,113	11,051	27,528
		<u>(38,140)</u>	<u>(75,270)</u>	<u>(20,801)</u>	<u>(31,068)</u>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保险业务分部及银行业务分部。

保险业务分部

本集团保险业务分部的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型投资)的价值/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 以及保险合同负债价值会因市场利率(折现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由于大多数市场并不具备年期足以匹配保险合同负债的资产, 使得本集团面临再投资相关的不确定性。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 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规定其须维持一个适当的固定及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管理计息金融资产及计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通过延长资产存续期、重新定价产品及调整业务结构, 进行期限结构匹配与成本收益匹配, 以管理利率风险。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保险业务分部(续)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 利率下降或增加10个基点时, 本集团相关金融工具及人身险保险合同/分出再保险合同将对本集团税前利润和税前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利率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税前利润	税前股东权益	税前利润	税前股东权益
金融工具	下降 10 个基点	2,571	47,569	3,428	47,949
保险合同/分出再保险合同	下降 10 个基点	(1,749)	(52,701)	(2,236)	(54,871)
		<u>822</u>	<u>(5,132)</u>	<u>1,192</u>	<u>(6,922)</u>
金融工具	增加 10 个基点	(2,571)	(47,569)	(3,428)	(47,949)
保险合同/分出再保险合同	增加 10 个基点	1,551	53,391	2,094	54,189
		<u>(1,020)</u>	<u>5,822</u>	<u>(1,334)</u>	<u>6,240</u>

银行业务分部

本集团银行业务分部的利率风险主要为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及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源于市场利率变化导致交易账簿利率产品价格变动, 进而造成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本集团管理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是采用利率敏感性限额、每日和月度止损限额等确保利率产品市值波动风险在本集团可承担的范围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 分析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等指标, 并且借助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对利率风险进行情景分析, 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定价结构管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集团银行业务分部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面对的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主要采用缺口分析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下表列示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其中, 对净利息收入的影响是基于年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预计一年内利率变动对税前净利息收入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是通过针对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重估, 预计利率变动对于其相应税前权益的变动影响。

	利率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净利息收入	权益	净利息收入	权益
金融资产和负债	下降 50 个基点	2,232	2,848	2,160	2,061
金融资产和负债	上升 50 个基点	(2,232)	(2,848)	(2,160)	(2,061)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 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保户质押贷款、融资融券、财务担保及贷款承诺等有关。本集团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 对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督及报告。

(1) 信用风险管理

银行信贷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银行业务制订了一套规范的信贷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机制, 对信贷业务实行全流程管理。企业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信贷管理程序可分为: 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放款、贷后管理。另外, 本集团银行业务制定了有关授信工作尽职规定, 明确授信业务各环节的工作职责, 有效控制信贷风险, 并加强信贷合规监管。

信用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发放贷款及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 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等与发放贷款及垫款业务相同。

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通过内部评级政策及流程对现有投资进行信用评级, 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 并设立严格的准入标准。

本集团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和债权投资计划、各类理财产品投资等。本集团主要通过控制投资规模, 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 对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保险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在签订再保险合同之前, 会对再保险公司进行信用评估, 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以降低信用风险。

保户质押贷款的额度是根据客户有效保单现金价值给予一定的折扣而设定, 其保单贷款的期限在保单有效期内, 与其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规定, 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长期应收款等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按照不同的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 (i)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 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 在违约发生时, 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ii) 违约概率是指, 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 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iii) 违约损失率是指, 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 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 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整个存续期的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12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到期分析覆盖了资产从初始确认到整个存续期结束的违约变化情况。到期组合的基础是可观察的历史数据, 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在考虑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时,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阶段划分判断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 本集团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30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 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 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i)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以上
- (ii)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iii)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 债务人的债权人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iv)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v)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vi) 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前瞻性信息

在确定12个月及整个存续期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时应考虑前瞻性经济信息。本集团通过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宏观经济指标, 通过指标池建立、数据准备、前瞻性调整建模等步骤建立宏观经济前瞻调整模型, 指标池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变动率、商品房销售额同比变动率、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等。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历史上与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 并通过预测未来经济指标确定预期的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采用统计分析方法, 结合专家判断, 调整了前瞻性经济指标的预测, 同时考虑了各情景所代表的可能结果的范围, 并确定最终的宏观经济情景和权重。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 并提供未来的最佳估计, 并定期检测评估结果。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 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 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重大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于 2025 年度, 本集团在各宏观经济情境中使用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包括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商品房销售额同比变动率、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等。其中, 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在 2026 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平均约为 4.90%, 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 0.26 个百分点, 悲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下降 0.27 个百分点, 在 2027 年的基准情景下预测值平均约为 4.73%, 乐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上浮 0.28 个百分点, 悲观情景预测值较基准下降 0.29 个百分点。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 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 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本集团基准情形权重占比最高, 且基准情景的权重略高于其他情景权重之和。对于本集团的银行业务, 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 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10%, 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980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213百万元); 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增加10%, 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减少10%, 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1,636百万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389百万元)。

于 2025 年度, 对于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外部环境等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也已考虑并因此计提了损失准备, 从而进一步增加风险抵补能力。

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 对于表内资产,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额列示。本集团还因提供信用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而面临信用风险, 详见附注十三、2中披露。

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行业集中度和地区集中度的具体情况, 参见附注八、7(2)及(5)。

担保及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的选择, 本集团设立了相关规范。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i) 对于保户质押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保单现金价值;
- (ii)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 担保物主要为有价证券;
- (iii) 对于商业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存货、股权和应收款项等;
- (iv) 对于个人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 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本集团采取有序的方式处置抵债资产。处置所得用于清偿或减少尚未收回的款项。一般而言, 本集团不会将得到的抵债资产用于商业用途。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贷款是指本集团与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重新商定合同条款的贷款。本集团考虑到借款人的财务困难与借款人达成协议或者依据法院的裁定而做出了让步。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重组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 41,392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0,638 百万元)。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列示。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影响下，对于表内资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值列示：

账面价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货币资金	745,679	-	-	745,679
结算备付金	35,330	-	-	35,330
拆出资金	272,995	-	-	272,9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265	-	232	183,497
应收账款	43,062	376	240	43,678
长期应收款	254,859	2,263	1,080	258,202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86,753	107,235	15,086	3,409,074
定期存款	361,584	-	-	361,584
债权投资	1,216,597	5,999	47,973	1,270,569
其他债权投资	3,227,616	1,287	2,532	3,231,435
存出资本保证金	15,380	-	-	15,380
其他资产	93,392	1,262	5,440	100,094
小计	9,736,512	118,422	72,583	9,927,517
信用承诺	2,089,883	6,014	10	2,095,907
合计	11,826,395	124,436	72,593	12,023,424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货币资金	683,433	-	-	683,433
结算备付金	33,982	-	-	33,982
拆出资金	266,938	-	-	266,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614	-	226	91,840
应收账款	35,975	12	19	36,006
长期应收款	206,817	2,206	1,153	210,176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75,691	102,687	13,459	3,391,837
定期存款	280,954	-	-	280,954
债权投资	1,184,379	5,628	42,443	1,232,450
其他债权投资	3,184,090	2,324	523	3,186,937
存出资本保证金	16,404	-	-	16,404
其他资产	76,745	380	6,189	83,314
小计	9,337,022	113,237	64,012	9,514,271
信用承诺	2,097,959	5,858	415	2,104,232
合计	11,434,981	119,095	64,427	11,618,503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1,428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511 百万元)，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权投资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1,649 百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28 百万元)。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

账面总额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注 1)	2025 年度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 段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 段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 段净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3,324,909	111,319	(106,717)	278	-	-	3,329,789
	第二阶段	126,086	(30,598)	106,717	-	(74,159)	-	128,046
	第三阶段	38,029	(16,579)	-	(278)	74,159	(54,520)	40,811
	合计	3,489,024	64,142	-	-	-	(54,520)	3,498,646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187,903	43,723	(11,528)	(306)	-	-	1,219,792
	第二阶段	6,612	(2,883)	11,528	-	(8,063)	-	7,194
	第三阶段	101,068	125	-	306	8,063	(2,938)	106,624
	合计	1,295,583	40,965	-	-	-	(2,938)	1,333,610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3,184,090	47,948	(4,422)	-	-	-	3,227,616
	第二阶段	2,324	(3,145)	4,422	-	(2,314)	-	1,287
	第三阶段	523	(305)	-	-	2,314	-	2,532
	合计	3,186,937	44,498	-	-	-	-	3,231,435

注1: 本年因购买、原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续):

账面总额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注 1)	2024 年度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 段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 段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 段净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3,269,769	167,948	(113,057)	249	-	-	3,324,909
	第二阶段	107,615	(26,503)	113,057	-	(68,083)	-	126,086
	第三阶段	38,091	(2,208)	-	(249)	68,083	(65,688)	38,029
	合计	3,415,475	139,237	-	-	-	(65,688)	3,489,024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192,100	8,430	(10,330)	(2,297)	-	-	1,187,903
	第二阶段	19,647	(2,989)	10,330	-	(20,376)	-	6,612
	第三阶段	78,583	598	-	2,297	20,376	(786)	101,068
	合计	1,290,330	6,039	-	-	-	(786)	1,295,583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2,631,520	552,570	-	-	-	-	3,184,090
	第二阶段	3,564	(1,240)	-	-	-	-	2,324
	第三阶段	1,924	(1,401)	-	-	-	-	523
	合计	2,637,008	549,929	-	-	-	-	3,186,937

注1: 本年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续):

减值准备	减值阶段	2025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注 1)	拨备新增/(冲回) (注 2)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 段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 段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 段净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50,094	9,739	(5,704)	(11,086)	328	-	-	43,371
	第二阶段	23,408	(1,975)	13,021	11,086	-	(24,729)	-	20,811
	第三阶段	24,642	3,700	27,583	-	(328)	24,729	(54,520)	25,806
	合计	98,144	11,464	34,900	-	-	-	(54,520)	89,988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3,524	201	(619)	91	(2)	-	-	3,195
	第二阶段	984	(252)	1,021	(91)	-	(467)	-	1,195
	第三阶段	58,625	(1,470)	3,965	-	2	467	(2,938)	58,651
	合计	63,133	(1,521)	4,367	-	-	-	(2,938)	63,041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1,980	(441)	1,009	(89)	-	-	-	2,459
	第二阶段	1,149	(37)	2,751	89	-	(1,149)	-	2,803
	第三阶段	5,942	20	133	-	-	1,149	-	7,244
	合计	9,071	(458)	3,893	-	-	-	-	12,506

注1：本年因购买、原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注2：该项目主要包括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违约概率、违约敞口和违约损失率变动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影响。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了主要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和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化(续):

减值准备	减值阶段	2024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净增加/ (减少)(注 1)	拨备新增/(冲回) (注 2)	三阶段变动			本年核销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 段净转入/(转出)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 段净转入/(转出)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 段净转入/(转出)		
发放贷款及垫款	第一阶段	52,320	14,979	(7,913)	(9,604)	312	-	-	50,094
	第二阶段	24,455	(2,543)	17,107	9,604	-	(25,215)	-	23,408
	第三阶段	23,270	16,859	25,298	-	(312)	25,215	(65,688)	24,642
	合计	100,045	29,295	34,492	-	-	-	(65,688)	98,144
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4,237	(399)	104	(418)	-	-	-	3,524
	第二阶段	3,142	(140)	(349)	418	-	(2,087)	-	984
	第三阶段	39,598	752	16,974	-	-	2,087	(786)	58,625
	合计	46,977	213	16,729	-	-	-	(786)	63,133
其他债权投资	第一阶段	2,164	(49)	(135)	-	-	-	-	1,980
	第二阶段	969	(76)	256	-	-	-	-	1,149
	第三阶段	5,685	(763)	1,020	-	-	-	-	5,942
	合计	8,818	(888)	1,141	-	-	-	-	9,071

注1：本年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变动。

注2：该项目主要包括模型参数的常规更新导致违约概率、违约敞口和违约损失率变动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影响。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本集团根据资产信用质量和资产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内部评级，按内部评级标尺将金融工具的信用等级可进一步区分为“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和“违约”。“低风险”一般是指资产质量良好，存在充分的证据表明资产预期不会发生任何违约，或不存在理由怀疑资产已发生违约；“中风险”指资产质量较好或存在可能对资产质量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不存在足够理由怀疑资产已发生违约；“高风险”指存在对资产质量产生显著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尚未出现表明已发生违约的事件；“违约”的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以及其他债权投资按信用风险等级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集团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信用等级				
低风险	2,223,473	10,525	-	2,233,998
中风险	1,092,689	57,488	-	1,150,177
高风险	13,627	60,033	-	73,660
违约	-	-	40,811	40,811
账面总额	3,329,789	128,046	40,811	3,498,646
减值准备	(43,036)	(20,811)	(25,725)	(89,572)
账面价值	3,286,753	107,235	15,086	3,409,07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2,043,265	8,184	-	2,051,449
中风险	1,259,936	47,159	-	1,307,095
高风险	21,708	70,743	-	92,451
违约	-	-	38,029	38,029
账面总额	3,324,909	126,086	38,029	3,489,024
减值准备	(49,218)	(23,399)	(24,570)	(97,187)
账面价值	3,275,691	102,687	13,459	3,391,837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债权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179,252	-	-	1,179,252
中风险	39,420	2,075	-	41,495
高风险	1,120	5,119	-	6,239
违约	-	-	106,624	106,624
账面总额	1,219,792	7,194	106,624	1,333,610
减值准备	(3,195)	(1,195)	(58,651)	(63,041)
账面价值	1,216,597	5,999	47,973	1,270,56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140,344	-	-	1,140,344
中风险	41,558	2,982	-	44,540
高风险	6,001	3,630	-	9,631
违约	-	-	101,068	101,068
账面总额	1,187,903	6,612	101,068	1,295,583
减值准备	(3,524)	(984)	(58,625)	(63,133)
账面价值	1,184,379	5,628	42,443	1,232,450

其他债权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信用等级				
低风险	3,105,455	-	-	3,105,455
中风险	122,161	3	-	122,164
高风险	-	1,284	-	1,284
违约	-	-	2,532	2,532
账面价值	3,227,616	1,287	2,532	3,231,435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其他债权投资(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信用等级				
低风险	3,134,989	-	-	3,134,989
中风险	45,881	10	-	45,891
高风险	3,220	2,314	-	5,534
违约	-	-	523	523
账面价值	3,184,090	2,324	523	3,186,937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 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集团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 使本集团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当发生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时, 本集团根据保险合同的约定确定需要随时偿还保单持有人的金额, 通常为合同相关部分所对应未经过保费或相应的保单现金价值, 扣除提前终止手续费(如有)后的金额。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集团能够履行付款责任, 及时为本集团的借贷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本集团的银行业务有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综合运用多种监管手段, 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 维持充足的流动性水平以满足各种资金需求和应对不利的市场状况。为有效监控管理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重视资金来源和运用的多样化, 始终保持着较高比例的流动性资产。本集团按日监控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情况、存贷款规模、以及快速资金比例。同时, 在运用多种流动性风险管理标准指标时, 采用将预测结果与压力测试相结合的方式, 对未来流动性风险水平进行预估, 并针对特定情况提出相应解决方案。本集团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等方法来控制银行流动性风险。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保险合同负债及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的相关剩余合同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3-12 个月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181,361	528,550	22,326	12,590	1,003	5	745,835
结算备付金	-	35,330	-	-	-	-	35,330
拆出资金	-	-	141,986	93,688	40,256	-	275,9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58	182,189	652	489	-	183,588
应收账款	-	1,998	11,952	19,303	12,121	170	45,54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1,941	6,917	12,513	13,510	34,881
长期应收款	-	1,403	35,586	91,178	162,990	1,922	293,079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7,880	845,674	1,015,419	1,275,162	551,822	3,705,957
定期存款	-	-	13,531	82,358	284,841	-	380,7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0,986	8,866	73,432	132,299	541,074	499,662	2,856,319
债权投资	-	33,004	164,129	247,165	511,520	596,317	1,552,135
其他债权投资	-	66	65,132	214,276	668,876	3,836,989	4,785,3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9,550	-	-	-	-	-	609,55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21	2,983	13,195	-	16,199
其他资产	-	51,486	35,232	21,009	3,859	1,218	112,804
	<u>2,391,897</u>	<u>678,841</u>	<u>1,593,131</u>	<u>1,939,837</u>	<u>3,527,899</u>	<u>5,501,615</u>	<u>15,633,220</u>
短期借款	-	2,151	46,908	36,473	-	-	85,5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05,359	18,415	-	-	223,774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	464,172	17,172	47,319	-	-	528,663
拆入资金	-	-	60,499	50,586	1,451	-	112,5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2	5,034	211,413	5,173	302	-	222,0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41,776	1,852	-	-	643,628
代理买卖证券款	-	220,555	-	-	-	-	220,555
应付账款	-	2,732	709	2,037	314	-	5,792
吸收存款	-	1,211,413	826,099	831,696	763,807	-	3,633,015
保险合同负债	-	-	66,440	59,449	140,268	9,497,015	9,763,172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270	3	248	-	521
长期借款	-	-	16,846	59,762	77,413	1,369	155,390
应付债券	-	-	155,739	408,336	265,070	58,468	887,613
租赁负债	-	247	1,029	2,688	4,853	516	9,333
其他负债	-	65,066	62,384	68,964	62,427	7,756	266,597
	<u>162</u>	<u>1,971,370</u>	<u>2,312,643</u>	<u>1,592,753</u>	<u>1,316,153</u>	<u>9,565,124</u>	<u>16,758,205</u>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98	(19)	(859)	1	(579)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 现金流入	-	12,714	991,118	770,154	56,777	-	1,830,763
现金流出	-	(12,676)	(989,963)	(770,352)	(57,646)	-	(1,830,637)
	<u>-</u>	<u>38</u>	<u>1,155</u>	<u>(198)</u>	<u>(869)</u>	<u>-</u>	<u>126</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标明到期日	即时偿还	3 个月以内	3-12 个月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02,821	422,652	25,854	31,994	570	5	683,896
结算备付金	-	33,982	-	-	-	-	33,982
拆出资金	-	-	111,710	136,755	29,871	-	278,3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19	89,523	1,493	285	-	91,920
应收账款	-	1,370	7,560	18,167	10,089	34	37,220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2,107	8,036	11,189	37,167	58,499
长期应收款	-	1,200	30,409	76,381	129,303	1,139	238,432
发放贷款及垫款	-	22,000	888,495	950,762	1,264,838	662,478	3,788,573
定期存款	-	-	54,948	35,170	203,926	1,974	296,0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2,096	12,773	40,285	215,452	731,424	507,961	2,629,991
债权投资	-	24,258	117,572	289,530	441,300	645,088	1,517,748
其他债权投资	-	168	57,731	213,895	663,289	3,451,046	4,386,1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6,493	-	-	-	-	-	356,493
存出资本保证金	-	-	3,502	3,802	8,973	977	17,254
其他资产	-	37,557	25,046	23,066	4,932	1,283	91,884
	<u>1,681,410</u>	<u>556,579</u>	<u>1,454,742</u>	<u>2,004,503</u>	<u>3,499,989</u>	<u>5,309,152</u>	<u>14,506,375</u>
短期借款	-	2,287	50,142	45,102	-	-	97,5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73,898	12,457	-	-	86,355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	375,250	21,557	18,466	3,639	-	418,912
拆入资金	-	-	65,272	49,952	1,061	-	116,2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3	3,129	167,204	1,908	48	-	172,3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60,929	1,447	-	-	462,376
代理买卖证券款	-	168,719	-	-	-	-	168,719
应付账款	-	2,911	447	2,864	649	-	6,871
吸收存款	-	1,173,728	765,187	789,732	875,648	-	3,604,295
保险合同负债	-	-	81,952	56,866	81,627	8,986,705	9,207,150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27)	28	568	-	569
长期借款	-	8	23,381	40,777	77,554	932	142,652
应付债券	-	-	236,666	492,553	226,259	43,993	999,471
租赁负债	-	272	1,033	2,825	5,366	538	10,034
其他负债	-	42,019	61,218	79,330	78,265	9,375	270,207
	<u>103</u>	<u>1,768,323</u>	<u>2,008,859</u>	<u>1,594,307</u>	<u>1,350,684</u>	<u>9,041,543</u>	<u>15,763,819</u>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8)	214	236	(53)	87	476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 现金流入	-	2,107	1,376,257	1,155,401	184,452	-	2,718,217
现金流出	-	(2,170)	(1,378,331)	(1,152,495)	(183,541)	-	(2,716,537)
	-	(63)	(2,074)	2,906	911	-	1,680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信用承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12 个月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承诺	<u>1,032,160</u>	<u>302,274</u>	<u>659,248</u>	<u>94,996</u>	<u>10,977</u>	<u>2,099,655</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承诺	<u>1,101,596</u>	<u>280,355</u>	<u>605,084</u>	<u>110,761</u>	<u>8,014</u>	<u>2,105,810</u>

管理层预计在信用承诺到期时被授予人并不会全部使用有关承诺。

5. 资产与负债失配风险

本集团资产与负债管理的目标是匹配资产与负债的期限与利率。在目前长期利率债市场容量约束下, 本集团没有充足的长期资产可供投资, 以与保险及投资合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在法规和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 本集团积极布局优先股等广义久期资产, 不断提升长久期资产配置, 兼顾久期匹配和收益成本匹配的要求。

6.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 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定义所指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 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集团在管理其业务时会面临由多种不同因素而产生的操作风险。本集团通过建立及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规范政策制度、使用管理工具及报告机制、加强宣导培训等方法有效管控操作风险。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本集团的规模、承保业务的种类以及运作的行业和地理位置。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集团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达到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定期检查报告的资本水平与所需求的资本水平之间是否有任何不足, 以此来管理资本需求。在经济条件和本集团经营活动的风险特征发生变化时, 本集团会对当前的资本水平做出调整。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可以对股息的金額进行调整、对普通股股东返还股本或者发行股本证券。

本集团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标准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 并识别、评估与管理相关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符合监管机构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要求。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其主要保险业子公司的实际资本及根据监管规定而需要的最低资本。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本集团	平安寿险	平安产险
核心资本	1,704,959	716,540	126,310	1,457,074	490,983	115,692
实际资本	2,050,444	1,021,252	158,098	1,799,586	797,818	138,649
最低资本	1,060,731	581,306	72,810	881,890	421,693	67,53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60.7%	123.3%	173.5%	165.2%	116.4%	171.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93.3%	175.7%	217.1%	204.1%	189.2%	205.3%

本集团银行业子公司于2024年起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量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

本集团银行业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6%	9.1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9%	10.69%
资本充足率	13.77%	13.1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风险管理(续)

8. 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在正常商业活动中运用结构化主体实现不同目的, 例如为客户进行结构化交易、为公共和私有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财务支持, 以及代第三方投资者管理资产而收取管理费。这些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受益凭证或信托份额的方式运作, 本集团对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考虑因素详见附注四、33(8)。

以下表格为本集团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相应的投资账面价值以及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本集团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最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 约等于本集团投资账面价值之和。

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规模、投资账面价值以及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合并结构化主体			
	规模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证券化及收益权转让	25,661	4,721	4,721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关联方管理资管计划	2,994,151	130,776	130,776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	注 1	915,219	915,219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理财产品	1,092,211	11,156	11,156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理财产品	注 1	22,317	22,317	投资收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合并结构化主体			
	规模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本集团持有利益性质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证券化及收益权转让	18,644	3,769	3,769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关联方管理资管计划	3,154,480	256,128	256,128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	注 1	799,163	799,163	投资收益
关联方管理理财产品	1,214,152	11,903	11,903	投资收益和服务费
第三方管理理财产品	注 1	12,109	12,109	投资收益

注1: 第三方管理资管计划及第三方管理理财产品由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 其规模信息为非公开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利益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权投资中的理财产品投资, 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购买的信托计划收益权中确认。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于本年度, 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i) 本公司的子公司;
- (ii)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iii)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 (iv)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v)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2) 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本公司的子公司及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分别详见附注六及附注八、13。

(3) 其他关联方-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卜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卜蜂集团”)	股东的母公司	5.33%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	股东	5.3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卜蜂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5.33%(2024年12月31日: 5.30%)的股份, 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

(1) 本集团与主要关联方的重大交易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卜蜂集团		
收到的保费	86	80
支付的赔款	43	22
租金收入	25	27
利息支出	1	2
其他收入	-	1
其他支出	10	12
	<hr/>	<hr/>
深投控		
收到的保费	3	2
支付的赔款	-	1
利息收入	44	40
利息支出	36	47
其他支出	4	5
	<hr/>	<hr/>
平安健康		
利息支出	1	52
其他收入	40	585
其他支出	108	2,101
	<hr/>	<hr/>
平安医保科技		
利息收入	8	16
利息支出	6	69
其他收入	10	18
其他支出	2	5
	<hr/>	<hr/>
金融壹账通		
利息支出	11	15
其他收入	216	822
其他支出	966	1,440
	<hr/> <hr/>	<hr/> <hr/>

平安健康于2025年1月24日由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变更为本集团的子公司。上述2025年度平安健康关联方交易金额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月23日期间的交易金额。

平安医保科技于2025年7月30日由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变更为本集团的子公司。上述2025年度平安医保科技关联方交易金额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7月29日期间的交易金额。

金融壹账通于2025年11月19日由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变更为本集团的子公司。上述2025年度金融壹账通关联方交易金额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1月18日期间的交易金额。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续)

(2) 本集团与主要关联方应收应付账款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卜蜂集团		
吸收存款	<u>2</u>	<u>2</u>
深投控		
吸收存款	3,454	2,918
发放贷款及垫款	<u>3,250</u>	<u>1,851</u>

(3)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税后工资及其他短期雇员福利	52	57
个人所得税	<u>32</u>	<u>36</u>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总额已按照估计金额在2025年集团财务报告中予以计提。根据有关制度规定, 本公司全薪履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 确认后 will 按规定披露。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保险公司薪酬管理规范指引(试行)》相关规定, 本集团高级管理人员的部分绩效薪酬将进行延期支付, 支付期限为3年。本集团高级管理人员应付报酬总额中, 包括了进行延期且尚未支付的部分。

十一、受托业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受托资产	1,061,078	981,907
企业年金投资及受托资产	1,011,937	855,482
资产管理受托资产	1,802,297	1,916,445
银行业务委托贷款	173,331	156,603
银行业务委托理财资产	<u>1,092,211</u>	<u>1,214,152</u>
	<u>5,140,854</u>	<u>5,124,589</u>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或有事项

诉讼

由于本集团相关业务的性质, 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 会涉及各种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 包括但不限于作为原告或被告参与各类诉讼及仲裁。本集团还可能受到相关监管调查与监管行动。这些调查及行动可能会进一步形成法律诉讼或执法行动, 从而产生罚款、处罚、赔偿或影响本集团业务活动, 并可能导致额外费用开支、特定业务活动开展受限及声誉受损。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 包括管理层在充分考虑适用法律意见后, 能够合理预估诉讼结果的索赔事项。

上述事项大多具有高度复杂性。因此本质上难以预测其可能引发的未来损失规模或范围。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未决评估、诉讼、潜在违约、监管调查及监管行动, 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未决诉讼, 管理层认为由此产生的负债将不会对本集团或任何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十三、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本集团有关投资及物业开发的资本承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在账目中计提	6,163	9,569
已获授权但未签约	2,482	6,923
	<u>8,645</u>	<u>16,492</u>

2. 信用承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08,311	804,745
开出保函	92,845	102,292
开出信用证	228,388	174,586
其他	67,470	68,017
小计	<u>1,197,014</u>	<u>1,149,640</u>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及贷款承诺	902,641	956,170
合计	<u>2,099,655</u>	<u>2,105,810</u>
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u>839,706</u>	<u>771,534</u>

上表中披露的信用承诺不包括由本集团作为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的财务担保合同。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承诺事项(续)

3. 对外投资承诺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的承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在账目中计提	<u>5,040</u>	<u>6,368</u>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2026年3月26日, 本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派发2025年末期股息每股现金人民币1.75元(含税), 参见附注八、40。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平安寿险	53,661	33,677
平安产险	21,007	21,005
平安证券	12,369	12,369
平安信托	9,191	9,191
平安银行	80,953	80,953
平安海外控股	5,850	5,850
平安养老险	19,308	19,305
平安健康险	3,435	3,431
平安资产管理	1,480	1,480
平安金融科技	32,898	32,898
平安融资租赁	10,695	10,695
平安科技	1,650	1,650
平安消费金融	1,701	1,701
其他	3,743	3,183
小计	<u>257,941</u>	<u>237,388</u>
联营企业		
众安在线	2,234	2,109
广州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896	655
小计	<u>3,130</u>	<u>2,764</u>
合计	<u>261,071</u>	<u>240,152</u>

十六、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已重新编排, 以符合本年度之呈报形式。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778	126,6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31	22
捐赠支出	(497)	(362)
除上述各项目之外的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595)	9,846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4)	(55)
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110	(236)
	<u>(8,995)</u>	<u>9,215</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143,773</u>	<u>117,392</u>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证监会公告[2023]65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2.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报差异调节表

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u>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u> (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按中国会计准则	<u>134,778</u>	<u>126,607</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u>134,778</u>	<u>126,607</u>
<u>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u> (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按中国会计准则	<u>1,000,419</u>	<u>928,600</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u>1,000,419</u>	<u>928,600</u>

本公司的境外审计师为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3.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

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

12.8%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8

7.16

7.44

6.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9

6.63

7.63

6.48